



冠县人民政府公报

GUANXIAN
RENMINZHENG FUGONGBAO

2017

第1期（总第21期）

目 录

◎领导讲话

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	1
崔新乐同志在全县 2016 年度总结表彰暨 2017 年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0

◎县政府文件

关于公布县政府领导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	
冠政发（2017）1 号·····	19
关于印发冠县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冠政发（2017）14 号·····	21
关于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	
冠政发（2017）17 号·····	27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执法工作的意见	
冠政发（2017）23 号·····	29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冠县防震减灾事业“十三五”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7）1 号·····	31
关于印发《冠县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7）9 号·····	35
关于全面建立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7）10 号·····	39
转发民政局等部门关于做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 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7）12 号·····	42
关于印发《冠县城区综合管线普查和信息管理系统平台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7）14 号·····	46

关于印发《冠县洁净型煤替代工作深度推进方案》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7〕20号	49
关于印发冠县2017年度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冠政办发〔2017〕24号	53
◎其他	
冠县政府常务（扩大）会议召开	57
冠县城区武装联勤巡逻正式启动	57
冠县人民政府广东温氏集团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项目正式签约	58
崔新乐走访慰问驻冠部队、特巡警大队、综治巡防大队	58
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隆重开幕	59
崔新乐调研冉海水库项目推进工作	60
崔新乐主持召开公路建设及交通运输工作专题会议	61
冠县落实聊城市创森工作推进暨高效集约蔬菜温室建设动员会召开	61
崔新乐调研冠县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情况	62
冠县县长办公会议召开	62
英国信诺医疗集团携英国安石集团来冠县中心医院考察	62
冠县重点项目建设调度会召开	63
冠县财政重点工作会议召开	63
冠县2016年度总结表彰暨2017年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64
冠县组织开展春季第一次林业生产观摩	65
省督导组对冠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进行专项督导	66
冠县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召开	66
冠县现场督导环保工作落实情况	68

政府工作报告

——2017年1月23日在冠县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冠县代县长 崔新乐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过去五年，我们励精图治、攻坚克难，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就

五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严峻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我们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坚持和完善“123547”的总体工作思路，科学统筹、积极作为，改革创新、砥砺奋进，较好完成了县十六届人代会第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

——这是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的五年。预计2016年，全县生产总值完成286.6亿元、增长7.5%，是2011年的1.6倍。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1.35亿元、增长10%，是2011年的2.6倍。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242亿元、增长10%，是2011年的2.3倍；其中工业投资170亿元、增长12%，是2011年的2.3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719元、增长8.2%，是2011年的1.5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370元、增长9%，是2011年的1.6倍。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3.8亿元、增长5%，是2011年的1.4倍。五年累计实施重点项目413个，其中过亿元的311个、过10亿元的37个，完成投资441.2亿元，为经济社会科学跨越发展提供了坚强支撑。

——这是产业结构显著优化的五年。预计三次产业比调整为15.9:47.7:36.3，二三产业比重提高2.9个百分点。工业经济稳中提质。规模以上企业达到302家、较2011年增加84家，主营业务收入突破千亿元。工业用电量16.6亿千瓦时，年均增长13.2%。精品钢板、纺织服装、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四大主导产业进一步发展

壮大，销售收入、利税、利润均比2011年翻一番以上；以稀土永磁、蓝宝石晶体、光伏发电等为代表的新能源新材料产业蓬勃发展。累计完成技改投入240亿元，市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0家、其中国家级5家，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14家、其中国家级1家。建成大学教学实践基地和产学研基地13个，中科院老专家技术中心冠县工作站、聊城大学冠县科技服务中心相继成立。民营经济各项主要指标年均增长20%以上。现代农业扎实推进。农业总产值93.8亿元、增长4.9%，是2011年的1.5倍；粮食总产83.2万吨，是2011年的1.2倍。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53家，瑞祥生物高质粮油园区成为全市首批省级农业科技园区。林果面积达到35万亩、蔬菜面积34万亩、育苗面积3.8万亩、各类规模养殖场1600个，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70家、种粮大户81户、家庭农场46家。“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116个、认证总面积71.4万亩。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和证明商标分别达到2个和5个。健全县乡村三级监管体系，农产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成功创建省级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41.5万亩。投资3.7亿元，实施小农水重点县、班庄中型灌区节水改造等工程，改善扩大灌溉面积57万亩，治理河道547公里；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229个村庄、18万人饮水水质全面提升。发放各类强农惠农资金6.5亿元。服务业日益繁荣。预计服务业增加值101.6亿元，是2011年的2.1倍。顺利通过省旅游强县复审，创建国家“3A”和“2A”级景区各2处，新增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2个、省旅游强镇1个、省旅游特色村1个。交通物流企业达到145家，大型货运车辆8543台。建安商贸城建成运营。成功争取阿里巴巴“千县万村”战略全市首个试

点县，冠县农村淘宝县级运营中心在全市率先启动；建成电子商务产业园，吸引84家企业入驻。

——这是城乡面貌显著改观的五年。城市建成区面积达到25平方公里，城市规模扩大1倍以上，常住人口城镇化率37.7%、提高10个百分点。城市形象大幅提升。累计投资91亿元，实施城建重点项目140个。编制完成《冠县城市总体规划（2014-2030年）》等5项规划，建成区详规覆盖率达100%。投资12亿元的清泉河改造一期、二期工程已经完工，投资15亿元的清泉河改造三期工程进展顺利。新建改造白杨路、建设北路、北环路等城区道路18条、桥梁11座，铺设各类管网616.7公里，安装改造路灯5376盏，新增绿化130万平方米，城区集中供热面积达到195万平方米，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达到8万吨。实施棚户区房屋征收110万平方米，建设回迁房项目15个，1650户群众乔迁新居；开工建设通领尚城、广泽水映城等小区43个，建设商品房20190套、各类保障性住房3015套。创新城市管理，污水处理、集中供热、城区公交、绿化保洁等均实现市场化运作。镇村建设成效显著。完成撤乡设镇4个。柳林镇成为省百镇建设示范镇、国家重点镇，店子镇成为市级示范镇，清水镇等6个乡镇完成小城镇提升工程。新增农村社区35个，定远寨镇东方佳苑社区被评为“省级示范农村新型社区”。新增乡镇污水处理厂4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11处，改造农村危房1.57万户，完成农村改厕4.56万户。新建改建农村公路1432公里、危窄桥涵45座。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新增造林面积11.85万亩，森林覆盖率提高3个百分点；2016年植树1400万株、育苗1700万株，实现了林业生产数量、质量的历史性突破。组建环保综合执法大队，建立在线监控系统，向公安机关移送案件11起，保持打击环境违法行为高压态势。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战，关停“十五小”企业100余家，拆除非法定加油站120家，164家燃煤企业改用清洁能源。实施水污染物减排项目68个，万元GDP能耗降低17%。新增纯电动公交车560辆，顺利完成“黄标车”淘汰任务。建成清泉河人工湿地，两次海河流域迎检均取得第一名的好成绩。健全城乡环卫一体化长效机制，镇村人居环境焕然一新。

——这是发展活力显著提升的五年。重点改革深入推进。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实现省市县三级互联互通。完成商事登记制度改革，推行“三证合一”，在全省率先实行“一单通”办理、网上审批和企业注册免费，新增个体工商户14677户、私营企业4087户。实行政府项目五年管理办法，发挥了政府资金最大效益，保证了工程质量。建立县乡村综合产权交易平台，基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全面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在全市率先免除殡葬服务基本火化、婚姻登记、新生儿人口落户三项事业性收费。现代预算制度改革、不动产登记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开放步伐明显加快。引进各类项目545个，利用县外资金502亿元，年均增长20%以上。中建材集团、中钢研集团、大唐集团、北控集团、赛雅集团、杭州建安实业等一大批知名企业相继落户冠县。转变招商理念，以建设光伏大县为目标，成功引进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19个，总装机容量888兆瓦，青岛特锐德、中广核、中利腾晖、保利协鑫等一批高效光伏项目已并网发电。完成进出口总额30亿元，其中出口29.6亿元、位居全市第二位，是2011年的2.2倍。瓶颈制约有效破解。辖内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60亿元、贷款余额165亿元，分别是2011年的2.4倍和2倍。引进齐鲁银行、浦发银行、齐丰村镇银行等辖外金融机构4家，总数达11家，其中北京银行冠县支行是全国第二家综合性县域支行。组建鑫融担保公司，为81家企业担保贷款13.1亿元。三融集团、东鼎复合材料、众冠交通设施等企业实现直接融资20.3亿元。充分发挥国资公司作用，合同融资48.7亿元，到位资金18.1亿元。上报建设用地8984亩，完成土地增减挂钩711亩、挖潜改造5495亩。平台建设取得突破。县经济开发区顺利完成“区镇合一”，成为省级经济开发区，规划面积达到36平方公里，入园企业104家。青岛保税港区聊城（冠县）功能区管委会成功挂牌，邯济铁路复线冠县段顺利通车，青兰高速冠县出入口全面扩容，七一大桥建成投用，冉海水库成功蓄水。

——这是群众生活显著改善的五年。扶贫攻坚成效显著。累计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6亿

元,全面推进产业扶贫、社会扶贫和行业扶贫,着力改善贫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全县农村贫困人口由2011年的10.8万减少到目前的1.4万,扶贫开发取得巨大成就。教育事业加快发展。累计投资12.1亿元,实施学校项目110余个,新建镇村幼儿园70余处、中小学校舍面积49.2万平方米,武训实小、清泉中学、第二实小、实验高中建成投用,3处高标准民办学校顺利招生。教育综合改革全面铺开,全县中小学去行政化迈出坚实步伐,“县管校聘”、名校带分校、乡镇联合校“消肿”等改革均走在全市前列;创新方式招聘教师2314名,教育系统活力不断增强。卫生计生事业稳步开展。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进展顺利,“先看病后付费”服务模式全面推行。基本药物制度平稳运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更加完善,重点防控疾病得到有效控制。全县综合性二甲医院达到2家,英国信诺医疗集团与县中心医院合作的医养结合项目成功签约。全面两孩政策稳妥有序实施,出生人口性别比得到有效治理。文体事业日趋繁荣。全县所有乡镇全部建成文化站、其中8个乡镇文化站达到三级以上标准,农村文化大院覆盖率达100%。图书馆、文化馆建设进展顺利,电影院建成投用,大型戏曲《武训舍情》在济南省会大剧院成功演出。鲁西北地委旧址入选山东省第一批“乡村记忆”工程,萧城遗址抢救性保护工程顺利启动。所有网吧实现24小时全程监管,坚决杜绝电视台虚假、低劣广告,在全市率先上线“智慧冠县”手机台。冠县体校建成投用。就业和社保水平不断提高。新增城镇就业5.2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5.9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以内;积极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5亿元;建成建安、杜行2处创业孵化基地。城乡低保保障标准分别达到每人每年4800元和3402元。建成全市第一家社会救助中心,乡镇救助站实现全覆盖。五保供养标准达到6060元,集中供养率70%以上,被评为全国农村五保供养先进县;新增社会化养老院8处、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14处、农村幸福院50处。其他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完善联合执法机制,建立食品安全监管大数据系统,成功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县。彭楼灌区扩

能改造工程即将启动实施,群众饮水安全 and 生产用水短缺问题将得到根本解决。全面推开“一乡镇一团队、一村居一顾问”模式,实现基层法律服务全覆盖。圆满完成第六次人口普查和第三次经济普查任务。组建全省第一个民兵应急常备分队,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得到新加强。创新开展综治大巡防,实现县乡村三级综治巡防常态化。面向全国招聘60名转业特种兵,组建特巡警大队。招聘30名退役消防兵组建安全生产执法大队,深入开展“大快严”等专项活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社会保持安定和谐。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民族宗教、应急管理、外事侨务、妇女儿童和统计、消防、人防、物价、气象、残联、老龄、档案、史志等工作均取得新成绩。

——这是自身建设显著加强的五年。依法行政全面推进。自觉接受县人大法律监督、县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411件、议案3件,办理政协委员提案735件。规范政府议事规则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政府所有部门均制定公布“三个清单”。行政效能不断提高。政府机构改革逐步深入,政府职能加快转变。成立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电子监察中心,所有行政审批、收费、招标、拍卖实现规范化运作。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加强电子政务建设,全面公开重点领域政务信息。承办县长公开电话4.5万件,办结率100%。作风建设持续加强。在全市率先开展村级审计,助推村级组织建设。强化行政监察,政风行风建设全面加强。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行为,营造了风清气正、廉洁高效的发展环境。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市相关规定和县委实施办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均取得了扎实成效,达到了预期效果。

各位代表,过去的五年,是打基础、利长远、惠民生的五年,也是充满挑战、共克时艰、满载收获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在科学跨越发展道路上迈出了坚实步伐,取得了可喜成绩,食品药品联合执法、环保综合执法、城乡环卫一体化、五保老人集中供养、社会办医办学等多项工作走在

了全省乃至全国前列，先后荣获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全省绿化模范县、省服务业发展先进县、省双拥模范县、省乡村旅游品牌示范县、省太阳能应用示范县、省级卫生县城、省级文明县等多项荣誉称号。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总揽全局、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各界有效监督、倾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广大干部敢于担当、真抓实干的结果，更是全县人民同心同德、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政府，向奋战在各行各业的广大干部群众，向各位老领导、老同志，向在我县创业的境内外投资者、合作者，向驻冠部队和上级驻冠单位，向在为民服务、干事创业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代表，向所有关心支持冠县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五年的发展变化，为我们继续前行奠定了坚实基础；五年的丰富实践，为我们开创未来积累了宝贵经验。一是必须坚持科学发展不放松。立足县情实际，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推动更有效率、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发展。二是必须坚持改革创新不停步。用心把握发展规律，用创新的举措应对风险挑战，用改革的办法破解瓶颈制约，不断增强内生动力和活力。三是必须坚持实干担当不懈怠。带着责任、带着感情干事，一张蓝图绘到底，一任接着一任干，瞄准目标，埋头实干，把政府工作变成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四是必须坚持改善民生不忘本。持续加大民生投入，优先解决教育、养老、医疗和社保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问题，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于民。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总量小，综合实力弱，竞争优势不明显；传统产业拉动能力不强，新兴产业没有形成有效支撑；投资增长乏力，缺少大项目带动；高端人才少、创新能力弱，经济增长内生动力不足；生态环境不容乐观，大气污染等问题日益凸显；民生保障水平低；政府职能转变还不到位，营商环境不够优化等。对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予以解决，绝不辜负全县

人民的期望和重托！

二、未来五年，我们将瞄准目标、担当实干，加快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冠县

各位代表！今后五年，是决胜全面小康社会的关键期、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期，也是我们必须紧紧抓住并且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刚刚闭幕的县第十四次党代会科学描绘了今后五年全县发展的宏伟蓝图，为做好新一届政府工作指明了方向。

今后五年政府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坚持“123547”的总体思路，聚力创新，聚焦富民，着力抓好创新驱动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改善民生和创新社会治理，着力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奋力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胜利，加快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冠县。

主要预期目标是：全县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年均增长7.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12%，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年均增长8%和8.5%，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0%，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8%，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类约束性指标。

各位代表，实现上述目标，必须主动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引领新常态，切实把五大发展理念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

（一）坚持创新发展，打造产业发展新动能。把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推动一二三产协调联动发展，着力构建富有活力、结构优化、高效协调的经济运行体系。到2021年，全县“四上”企业达到532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400家；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5家以上、市级以上研发平台10家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年均增长20%以上；新增中国驰名商标5件，山东省著名商标10件。

（二）坚持协调发展，打造城乡建设新格局。坚持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高标准规划、高质量

建设、高效能管理,努力构建以县城为龙头、重点镇为支点、美丽乡村为基础的新型城镇化格局。到2021年,基本完成县城规划区内棚户区改造,县城人口达到30万、建成区面积达到35平方公里以上,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达到45%和33%。加强镇村建设,推进公共服务加快向农村延伸,努力打造一批新型城镇和美丽乡村。

(三) 坚持绿色发展,打造优美宜居新生态。

认真做好“绿”的文章,落实聊城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要求,打造全方位立体绿化,确保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33.6%,成功创建全国绿化模范县。认真做好“水”的文章,以彭楼灌区扩能改造为契机,实施拦蓄、水库等工程建设,构建湖库渠、沟河塘相通,供、排、蓄、泄兼筹,功能完善、科学完整的县域生态水系。认真做好“洁”的文章,狠抓节能减排,下大力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构建天蓝地绿水清、空气清新怡人的生态环境。

(四) 坚持开放发展,打造对外开放新空间。

坚持对内对外开放并重,引资引才引智并举,着力引进一批世界500强、中国500强和行业50强企业,引进一批科技含量高、财税贡献大的项目,引进一批优秀创新创业团队和人才,形成开放型经济新优势。积极融入国家和省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努力实现区域融合发展。实施经济开发区升级工程,建设鲁西铁路物流园区,开通铁路客货运业务,打造对外开放的坚实平台和窗口。

(五) 坚持共享发展,打造和谐幸福新冠县。

大力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加快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养老等资源的优化布局 and 有效供给,形成覆盖全民、整合城乡、协调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坚持精准扶贫、科学扶贫,确保2017年基本完成脱贫攻坚任务,2018年巩固提高。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建立更均等、更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深入推进法治冠县、平安冠县建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三、新的一年,我们将突出重点、奋发进取,再谱科学跨越发展新篇章

2017年是新一届政府履行职责的第一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推动我县

经济社会科学跨越发展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意义十分重大。根据中央、省市和县委的决策部署,我们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7.5%,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规模以上工业各项主要指标增长10%,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9%,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类约束性指标。

围绕上述目标任务,我们将全力抓好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 加大高效投入,着力在增强发展后劲上实现新突破。坚定不移抓投入、扩总量、强基础,为县域经济社会科学跨越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狠抓重点项目建设。全年实施重点项目60个,总投资198.4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09.1亿元,重点抓好冠洲集团40万吨镀锌板及高压天然气管道、瑞祥生物三产融合、温氏集团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山东海业科技润滑油等项目建设。健全完善项目推进机制,严格落实领导帮包、现场办公、调度督导、考核奖惩等制度,确保项目顺利推进。下大力抓好土地增减挂和挖潜改造,积极开发未利用土地,切实保障项目落地空间。

千方百计扩大投资。抢抓国家政策窗口期和重大区域战略机遇,重点做好基础设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新兴产业、生态环境保护、民生社会事业等项目的争取工作,确保争取上级各类资金增长30%以上。大力推广“PPP”模式和政府购买服务,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等领域,盘活存量资本,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搞好国资公司运作管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确保棚户区改造、农村公路、教育事业、生态建设等各项民生工程加快推进。

提高金融服务水平。创新政金企对接方式,切实提高对接成效,确保辖内金融机构新增贷款

15亿元以上。强化政策扶持,发展壮大地方金融组织和新兴金融业态,申报设立民间资本管理机构2家以上。鼓励企业开展多渠道融资,新增直接融资6亿元以上。严厉打击非法集资、恶意逃废银行债务等违法行为,深入开展保险市场清理整顿,全力优化金融环境。

(二) 优化产业结构,着力在推动转型发展上实现新突破。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注重质量,提升层次,培植核心竞争力。

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以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努力提高农业产业化、组织化和标准化水平,有效带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一是抓调整。认真抓好粮食高产创建等工作,稳定粮食生产。推进林果、畜牧、蔬菜、苗木四大主导产业优化升级,新增经济林5000亩、育苗2000亩,两年内新建改建高效集约菜菌温室大棚8000个。二是抓龙头。壮大百佳食品、百果庄园等具有地方特色的农业龙头企业,培植年销售收入2000万以上的龙头企业5家,建设1处200-300亩的高标准、专业性蔬菜温室示范园区。三是抓规模。鼓励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新增家庭农场19家、种粮大户25户,新培育市级以上合作示范社45个。四是抓品牌。新增“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10个,省级标准化生产基地2个、市级标准化生产基地10个。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追溯体系,创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打响区域性农产品质量安全品牌。五是抓基础。加快农田水利建设、中小河道治理和农业机械运用,提升农业发展保障水平。

加快工业提档升级。坚定不移实施工业带动战略,推动工业向中高端迈进,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一是振兴实体经济发展。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运行分析和监测预警,深入开展“企业工作日”活动,提高帮扶成效,确保工业经济稳健发展。对生产经营平稳、效益好的企业,引导拉长链条、创建品牌,打造比较优势。对市场前景好、出现暂时困难的企业,成立专门帮扶工作组,全面协调解决问题,确保早日渡过难关。对丧失自我修复能力的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债务重组等方式,实现市场出清。全面做好金融风

险防控,有序破解担保圈、担保链,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二是优化提升产业集群。以产业链延伸和产业集群发展为主攻方向,推动精品钢板产业向终端产品延伸,纺织服装产业积极发展高附加值产品,装备制造产业向“专、精、特”迈进,农副产品加工产业搞好精深加工,切实提升产业层次和发展水平。设立政府引导基金,支持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加大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力度,今年完成技改投入65亿元,重点实施星瀚股份厚板镀锌、冠星集团高档紧密纺等70个技改项目。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避免无序竞争,增强市场开拓能力。三是精心培育优质企业。推动10%以上规模企业规范化改制,加快建立现代企业治理结构。推动20户以上企业在省内股权交易市场挂牌、3户以上企业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1户企业完成上市材料申报。建立健全优质企业资源库,加快资金、人才、技术等各类生产要素聚集,集中培植一批行业优质企业。四是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县财政列支100万元专项经费,重点抓好青年企业家、自主创业者、企业高管培训,通过到高等院校学习深造、到先进企业、发达地区参观考察等方式,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把握市场能力,打造一支懂经营、会管理、善开拓的高素质企业家队伍。

推进服务业跨越发展。着眼扩总量、优结构、拓领域、提档次,全面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确保服务业增加值占比提高2个百分点。一是打响生态旅游品牌。抓好梨园大世界开发,高标准建设九州驿站-梨园聚项目,打造一批乡村旅游点,争创全省乡村旅游和全域旅游示范县。精心举办梨园文化观光周和采摘节活动,加大对外宣传力度,提高冠县知名度和美誉度。二是构建现代物流体系。以打造区域性重要人流、物流、信息流集散地为目标,拓展山东宝信物流园保税业务,开通运营铁路货场,开工建设鲁西铁路物流园区。引进、培植一批现代物流龙头企业,推动聚集发展。三是加快电子商务发展。以阿里巴巴农村淘宝项目和邮政“买卖惠”为抓手,争创全省农村电商示范县。加快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吸引一批电商企业入驻。引导行业龙头企业建立电子商务网站,实现物流、资金流、信息流融合。

(三) 加快改革创新, 着力在增强发展活力上实现新突破。坚持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环节, 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 激发内生动力和活力。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加快培育高新技术产业,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2 家。推动企业创新能力提升, 新增市级以上研发平台 4 家, 力争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30% 以上。引导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战略合作, 把更多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注重品牌建设, 新增中国驰名商标 1 件、山东省著名商标 1 件。研究出台人才引进与管理办法, 吸引更多高科技人才为我所用。

推进全民创新创业。大力发展民营经济, 培育一批专业村、产业镇和特色产业集群, 确保民营经济各项指标增长 10% 以上。抓好市场主体培育, 新增个体工商户 2000 家、私营企业 500 户以上。充分发挥创业孵化基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作用, 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 鼓励有意愿、有技能的群体创新创业。完善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等鼓励自主创业政策, 有效解决创业资金难题。加强人才培训、创业指导、技术创新等服务体系建设, 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环境。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 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深化农村改革, 细化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办法, 落实集体所有权, 稳定农户承包权, 放活土地经营权。完成国有林场改革。推进国资公司改革, 加快形成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推进预算绩效改革, 调整完善县乡财政管理体制。深化不动产统一登记改革。深化户籍制度改革, 促进更多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

(四) 加强城乡联动, 着力在推动协调发展上实现新突破。全力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确保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达到 39.7% 和 31.1%。

以科学标准规划城市。立足当前、着眼长远, 高标准做好城乡规划编制, 科学把握城乡布局、道路框架、环卫设施、商业网点等各项设计, 形成一套覆盖城市乡村、地上地下、生产生活的完整规划体系。今年, 完成城市总体规划批复, 编

制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化发展规划、海绵城市、城市“七馆”等 26 项规划。强化规划刚性约束, 切实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以精品意识建设城市。计划投资 63.3 亿元, 实施 12 项城建重点工程。加快推进清泉河综合改造三期工程, 建设完成 1000 亩以上的城北森林公园。新建改造团结路等道路 16 条, 铺设雨污管网 100 公里, 建设地下综合管廊 4.4 公里, 完成地下人防工程 1 万平方米; 新增绿化面积 132.7 万平方米, 安装路灯 2065 盏; 开工建设餐厨垃圾处理厂、无害化污泥处置项目, 升级改造生活垃圾处理厂, 完成城区综合管线普查; 开工建设红星美凯龙城市综合体, 进一步活跃县城商业氛围。实施三里片区等 26 个片区、110 万平方米房屋征收, 开工建设或回购数量对等安置房, 开发商品房面积 60 万平方米, 基本建成公共租赁住房 600 套; 改造常兴花园等老旧小区 8 个、改造面积 11 万平方米。

以现代理念管理城市。坚持建设与管理并重、管理与治理同步, 努力构建政府主导、公众参与、社会监督的城市管理新格局。创新城市管理方式, 建成运行数字化城管系统。狠抓城市违法建设治理, 加大城区交通拥堵、乱停乱放、占道经营等现象治理力度, 依法取缔非法营运三轮车, 确保市容市貌整洁有序。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广泛开展文明出行、爱护环境、遵纪守法等宣传活动, 全面提高市民法治意识、文明意识和道德素养。

以联动发展统筹城乡。扎实做好定远寨镇、辛集镇和范寨镇的小城镇提升工作。加快推进撤乡设镇。完善农村新型社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 改造农村危房 1000 户, 全面完成农村改厕。完成国道 309 线绕城段改建工程, 力争国道 309 线加宽段、省道 248 线改建加宽段工程尽快开工建设, 完成省道 333 线、省道 260 线冠县段大修工程, 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695 公里。完善公交枢纽场站功能, 优化城乡公交线路, 切实满足群众出行需求。大力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 营造更加干净整洁的城乡环境。

(五) 扩大对外开放, 着力在提高开放水平上实现新突破。扎实推进更深层次、更高水平的

对外开放，赢得发展主动权。

狠抓精准招商。积极走出去、请进来，转变思路、创新理念，确保全年到位招商引资额 128 亿元。瞄准招大引强，力争在引进世界 500 强、国内 500 强、大型央企和上市公司上取得重大进展。围绕优势产业配套招商，切实增强聚集效应。明确招商重点区域，组织开展小团组招商。注重亲情招商，充分利用各种人脉资源发现线索、寻求商机。发挥企业招商主体作用，鼓励优质企业走开对外战略合资合作之路。

狠抓外经外贸。建立“一对一”帮扶制度，加大对重点出口企业支持力度，壮大出口企业集群。引导企业积极调整出口产品结构，进一步扩大出口规模。鼓励企业设立境外销售机构，注册境外品牌，开发利用国外资源和市场。今年，确保完成出口 32 亿元、增长 8%，利用外资 5000 万元。

狠抓载体建设。进一步理顺开发区管理体制，科学做好产业规划，完善公共配套设施，确保在省级经济开发区排名提高 10 个位次以上。开工建设开发区中心学校，全面完成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加快推进“四院”同建。加快青岛保税港区聊城（冠县）功能区建设，全力打造面向国外、辐射周边的开放窗口。

（六）加强生态建设，着力在推动绿色发展上实现新突破。持续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治理，促进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相协调，改善环境质量，提高生态水平。

构建生态安全屏障。以聊城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为契机，实施森林进城围城、水系绿化提升、道路绿化、农田林网、镇村绿化美化工程，实现高品质、全覆盖绿化。今年，确保完成植树 1500 万株、新增造林面积 2 万亩。抓好水利工程建设，今年开工建设一干渠上游段拓宽蓄水工程，做好大沙河水库、辛集水库、卫河屯村液压坝工程前期准备，为开工建设打好基础。

重拳治理环境污染。下大力抓好大气污染防治，深入开展治燃煤、治炉窑、治扬尘、治油烟、治尾气等专项行动，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水环境改善工程，确保城市污水处理率、达标率达到 100%，力争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推行河长制，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修复水生

态。积极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动秸秆综合利用，有效改善土壤质量。全面做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建立和完善污染源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度，完成环保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强化环境执法，严厉查处问责，营造良好的环保法治环境。

大力开展节能减排。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能源、水、土地以及原材料等资源消耗管理，提高资源利用率。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促进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减量化、资源化、再利用。严格执行建筑节能标准，新增绿色建筑 20 万平方米、太阳能光热建筑一体化 20 万平方米。推进清洁能源、生态农业等产业发展，有效缓解节能减排压力。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和水资源保护制度。

（七）强化民生保障，着力在推动共享发展上实现新突破。牢固树立执政为民理念，不断加大民生投入，让广大群众享受更多改革发展成果。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县财政列支 2000 万元以上预算资金用于脱贫攻坚。继续实施“九大工程”，在就业、就学、就医等方面加大对贫困家庭的扶持力度。100%整合涉农资金，凝聚脱贫攻坚整体合力。今年，确保 1.4 万贫困人口稳定脱贫和省定重点贫困村全部摘帽。

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推进教育均衡发展，建成代屯小学、崇文中学和第五小学等全面改薄首批 19 所学校，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县验收；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提升社会化办学水平；抓好现代职业教育，开工建设职教中心三期项目，培养高素质技能人才。繁荣发展文体事业，建成投用新图书馆、文化馆，开工建设新档案馆，筹建全民健身中心，完成 80%以上行政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升级改造；认真做好萧城遗址抢救性保护工作。加快发展卫生计生事业，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巩固基本药物制度，推进分级诊疗制度；深化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药品集中采购配送改革；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加强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继续开展“食安山东”引领行动，健全完善大数据系统，搭建智慧监管平台，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建成投用海水库净水厂，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深入开展双拥共建活动，促进军民融合发展。全面做好广播电视、外事侨务、民族宗教、妇女儿童、抗震减灾和统计、

物价、气象、史志、残联、老龄等各项工作。

织密织牢社会保障网。鼓励以创业带动就业，新增城镇就业 6000 人以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 万人以上。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狠抓各类保险扩面征缴，破解企业职工养老金征缴难题，确保社保基金稳健运行。加快推进英国信诺医疗集团和中心医院合作的医养结合项目，开工建设新华康复医养院、10 个农村幸福院，建成投用全市首家县级儿童福利院。稳步提高城乡低保标准，扎实开展“救急难”工作。

强化社会管理创新。高度重视群众来信来访，认真落实信访稳定风险评估、领导接访和包案制度。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隐患排查治理，严防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健全完善应急管理机制，有效预防和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组建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队伍和专职消防队伍。充实基层警务力量，推行“一村一警务助理”模式，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和特巡警队员。加强社会治安巡逻防控，实现“天网工程”全覆盖。积极探索矛盾纠纷化解联动机制，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重任在肩，我们将恪尽职守、担当奉献，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

各位代表，让人民满意是政府的不懈追求。面对发展的重任、竞争的态势、人民的重托，我们将牢固树立宗旨意识、责任意识，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努力打造勤政为民、务实高效、清正廉洁的人民政府。

（一）敢于担当不懈怠，建设责任政府。大力弘扬守土有责、守土尽责的担当精神，担起使命、担起责任、担起风险，着力营造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浓厚氛围。完善考核评价体系，深化考核结果运用，激发各级干事创业主动性和创造性。深入开展“慵懒散”专项整治，认真解决不愿为、不敢为问题。建立容错机制、纠错机制和免责制度，旗帜鲜明地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健全督查工作机制，强化对重要决策、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的跟踪督办，确保有令必行、行必有果。

（二）依法行政严用权，建设法治政府。牢固树立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的工作理念，自觉运

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制度，确保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自觉接受县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深入推进政务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稳步推进综合执法，提高执法水平。强化干部队伍法律培训，增强法律意识和法治素养。

（三）优化服务提效能，建设为民政府。始终坚持依靠人民、为了人民的宗旨意识，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心全意为群众谋利益。加强调查研究，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掌握实情，科学决策，使各项工作更加符合群众意愿。尊重、关心、保护企业家，切实为企业发展搞好服务。办好县长公开电话，继续开展“行风热线”和行风评议，及时解决群众反映的困难和问题。加强基层便民服务体系，推动服务事项向基层下沉，不断增强广大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四）反腐倡廉树形象，建设廉洁政府。矢志坚守清正廉洁、艰苦奋斗的从政准则，时刻做到心中有规矩、心中有纪律、心中有法律，永葆人民公仆政治本色。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一岗双责”，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廉政建设，严肃执纪问责，有腐必惩，有贪必肃。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完善防范权力寻租和利益输送的体制机制，切实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强化审计监督，稳步推进公共资金、公共资源、国有资产审计监督全覆盖。加强行政监察，防止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不当行政、违法行政。坚持倡俭治奢，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集中财力促发展、保民生。

各位代表，责任入心唯倾力，重任在肩当笃行。站在新起点，我们深知前进的道路充满挑战，更知肩上的使命重如泰山。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崭新的姿态、务实的作风、良好的形象，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冠县而努力奋斗！

崔新乐同志 在全县 2016 年度总结表彰暨 2017 年经济工作 会议上的讲话

(2017 年 3 月 9 日 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今天这次会议，是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 2016 年工作，安排部署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任务，动员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统一思想、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奋力拼搏，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会前，我们对开工的五洲众达 4S 店、鲁盟威科技公司金属带钢和喷塑护栏板、星瀚股份厚板镀锌、北方公司镀锌板带 4 个项目进行了观摩。刚才，韩书记宣读了表彰决定，对涌现出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了隆重表彰，清泉街道、民政局、冠洲集团分别作了很好的发言。希望全县上下要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解放思想，提高认识，奋力拼搏，以一流的精神状态争创一流的工作业绩。稍后，牟书记还要作重要讲话，大家要认真学习领会，切实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讲三个方面的意见。

一、肯定成绩、正视问题，坚定发展信心和决心

回顾过来一年工作，我们可以概括为：成绩喜人、形势逼人、时不我待。

(一) 成绩喜人，必须充分肯定、倍加珍惜。

一是实现了发展速度与质量的双提高。2016 年，全县生产总值完成 287.2 亿元，增长 6%；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1.35 亿元，增长 11.9%，高于全市 3.3 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 242.8 亿元、增长 10.5%，其中工业投资 182.9 亿元、增长 20.4%。从经济运行质量看，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突破千亿元，农业总产值达到 93.8 亿元、增长 4.9%，三产比重较上年提高 2 个百分点。二是实现了项目与企业群体的双扩张。实施重点项目 74 个，完成投资 67.2 亿元，其中 13 个已建成投产

或部分投产。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6 家，总数达到 302 家。新注册私营企业 1657 户，总数达到 5679 户。三是实现了招商引资与向上争取的双突破。全年引进各类项目 162 个，实现招商引资额 132 亿元，广东温氏集团、英国信诺医疗集团等国内外知名企业集团来我县投资发展。累计争取上级各类专项资金 12.9 亿元，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四是实现了县城与村镇面貌的双改观。完成投资 14 亿元，实施城建重点工程 8 个，城市建成区面积达到 25 平方公里。清水镇等 3 个乡镇小城镇提升工程通过验收，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614 公里。完成植树 1700 万株、育苗 1700 万株，林业生产数量、质量取得了历史性突破。五是实现了发展环境与金融环境的双优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商事登记制度改革不断深化，现代预算制度改革、不动产登记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引进辖外金融机构 2 家、总数达到 11 家，县鑫融担保公司累计为 81 家企业担保贷款 13.1 亿元，国资公司合同授信金额 66.5 亿元、到位资金 25 亿元。六是实现了民生事业与群众收入的双提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2657 元、增长 7.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308 元、增长 8.4%。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等各项社会事业加快发展，民生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比重达到 80%以上。扶贫攻坚成效显著，2.7 万贫困人口实现脱贫。

总的来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取得这样的成绩实属不易。这得益于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得益于全县上下务实创新、真抓实干、开拓奋进。我们必须把以往的经验做法发扬好、传承好，不断把各项事业推向前进。

(二) 形势逼人，必须清醒认识、全力破解。

可以说，经过历届班子和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我县确实实在各个方面发生了很大变化，

取得了长足进步。但放在全省、全市来比较,我们仍处在落后位次,发展中仍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因此,我们要时刻坚持问题导向,只有把问题找准弄清、研究制定有效的解决方法,才能推动各项工作不断前进。具体来说,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经济总量偏小。2016年,我县生产总值完成287.2亿元,在全市八县(市、区)中排在倒数第二位,仅高于东阿的201亿元,比最高的茌平少180亿元,比高唐、临清少100亿元,比阳谷、莘县少30多亿元。二是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偏少。财政收入是我们干好一切民生事业的基础。2016年,我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1.35亿元,排在倒数第二位,仅高于莘县的11亿,比东昌府区、茌平少20亿,比临清少近8亿,比高唐少4亿,比阳谷少2亿。三是产业结构不够合理。农业虽然经过多年发展,但大而不强,设施农业少,农产品深加工比例低;林果业多是传统品种,产品价格低、附加值低、销路也不畅;畜牧业没有大规模的龙头企业和养殖企业。工业仍处在初级阶段,传统产业多、高新技术产业少,产品科技含量、增加值和利润率都较低,跟其他县(市、区)差距还不小;全市税收贡献排在前50名的企业中,我县只有2家,冠洲集团排在第31位、对市县的贡献为4885万,润昌农村商业银行排在第45位、对市县的贡献为3191万,全市第1名的企业对地方贡献税收13.7亿元,差距显而易见;再就是,我县规模以上工业的产值、增加值、利税、利润,还有中小企业个数、中小企业利润、工业产品产销率等等指标,排名都比较靠后;虽然去年我县新增规模以上企业16家、总数达到302家,但仅排在全市第六位,比我们多的茌平有452家、临清有450家、高唐有431家、莘县有347家、阳谷有326家;去年我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仅为1.73%,排在全市倒数第一位;去年我县预测生产总值增幅7.5%,但市里的反馈数为6%,主要原因就是工业各项指标太差;去年我县规模以上工业利润61.52亿元,仅为高唐的一半,比阳谷还少十几亿元。服务业发展滞后,各类旅游资源、物流资源较为分散,整体效益没有充分发挥。四是部分行业和企业经营困难。在严峻复杂形势下,部分企业面临资金

紧张、市场需求萎缩等问题,主要原因在于产品结构单一、处于产业链低端,还有管理方式落后、企业家素质不高等原因。五是节能减排任务还很重。2016年,我县共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16次,PM_{2.5}年均浓度为0.104毫克/立方米,列全市倒数第二位,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₁₀三项指标综合污染指数排在第六位,环保任务十分艰巨。六是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压力不断加大。2016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4.6亿元,仅工资性支出这一项就达到15亿元,还有教育、社保、医疗等刚性支出也在不断增长。七是乡镇(街道)之间工作不平衡。从2016年的乡镇(街道)财政收入来看,差距非常明显。财政收入最多的清泉街道超过了1亿元,崇文和烟庄街道也分别超过了8000万和6000万元,最低的(桑阿镇和斜店)刚刚过1000万元。完成全年任务比例也存在较大差距,只有4个乡镇(街道)完成了年度任务,最高的清泉街道完成了年度计划的162%,最低的(桑阿镇)仅完成了年度计划的55.8%。从工业来看,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个数在全市排名前50的乡镇(街道),我县只有5个,还都是在35名之后,其中烟庄36名、柳林38名、清水39名、桑阿镇45名、范寨46名;规模以上工业收入排名前50的乡镇(街道),我县也只有5个,其中烟庄第6名、柳林18名、清水19名、北陶30名、范寨36名。限额以上贸易企业零售额排名前50的,我县也是5个。所以,各乡镇(街道)的发展,从工业经济、财政收入就能看出,差距非常大,不平衡的问题也非常严重。

(三)时不我待,必须加压奋进、跨越发展。

当前,我们在努力加快发展,各兄弟县(市、区)也在加快发展。我们必须增强危机意识和忧患意识,以更大的胆略和气魄,付出几倍于人的努力和汗水,撸起袖子加油干,才能推动冠县早日实现跨越赶超。一是要强化担当意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看干部主要就是看‘肩膀’,看能不能负重,能不能‘超负荷’”;强调“党的干部必须坚持原则、认真负责,面对大是大非敢于亮剑,面对矛盾敢于迎难而上,面对危机敢于挺身而出,面对失误敢于承担责任,面对歪风邪气敢于坚决斗争”。担当是具体的,你工作任务都完不成,能

叫担当吗？遇到困难不是想办法解决，而是等靠徘徊，能叫勇于担当吗？要把担当落实到工作的角角落落、方方面面。县委、县政府安排的任务，能不能圆满完成，能不能在全市当典型、树标杆，这就是担当的具体表现。二是要落实工作责任。各级各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责，把各项任务目标逐条分解，落实到科室，落实到具体人，严格工作标准，明确时限要求，细化工作措施，确保人人肩上有担子、有压力。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如果我们的工作只是一级一级开会传达，都大而化之，都当指挥员，那么谁去负责抓落实？所以说，领导干部必须身先士卒、亲力亲为，向前领、向前带，带头实干，要喊“跟我冲”，而不是“给我冲”。同志们，一定要把工作考虑的细之又细，把问题研究的透之又透，怎么抓、抓到什么程度、什么时间完成、用哪些办法干，都要做到心中有数。昨天我们现场观摩了部分乡镇（街道）的创森工作，总体来看工作不错，但各乡镇之间也有差距，工作成效差的乡镇“一把手”有没有亲自谋划、亲自安排、亲自部署？是否知道这块地要栽什么、那块要种什么？是否清楚与县里安排的任务还有多大差距？这反映到工作上成效是不一样的。三是要严格督导问责。今年，县委、县政府将进一步加强督促检查，严格考核，对工作不力、不能按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将严格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对工作成效明显的，要予以褒奖、重用；对工作长期没有起色、打不开局面的，该批评的批评，该调整的调整，绝不姑息迁就，努力在全县营造一个求真务实、干事创业、推动科学跨越发展的浓厚氛围。

二、立足当前、精心谋划，明确发展思路目标

根据中央、省市和县委的决策部署，今年，我们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 7.5%，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8%，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规模以上工业各项主要指标增长 10%，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类约束性指标。以上目标是经过认真科学研究确定的，是最低的工作目标。

与其他兄弟县（市、区）发展目标比较来看：我县生产总值目标增长 7.5%，东阿、莘县为 8%，东昌府、高唐为 7.8%，临清、阳谷、茌平和我们一样。我县的财政收入目标增长 8%，东阿为 9.5%，东昌府为 8.8%，高唐为 8.6%，茌平、阳谷和我们一样，只有临清和莘县目标低于我们。我县固定资产投资目标增长 12%，莘县为 17%，东昌府为 16%，阳谷、东阿为 15%，茌平、高唐为 13%，临清和我们一样。通过比较来看，这些主要指标其他兄弟县（市、区）定的就比我们高。因此，在具体工作中，我们不仅要确保完成、而且要力争超额完成目标。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在制定本县目标任务时，都要高于这个目标，只有这样才能实现争先进位。

实现上述目标，在具体工作中，要着重把握好四个原则：

（一）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稳中求进，根本在“稳”，目的在“进”。一是信心要稳。面对当前不利形势，一定要沉着冷静，只要全县上下团结一心、一个步调、共同发力，各方面工作任务一定能够完成。二是金融要稳。各金融机构要持续给企业提供全方位支持，确保工业经济发展态势稳定。三是社会要稳。如果社会不稳定，我们就无法集中精力干好工作。在“稳”的基础上，还要奋发进取。一是经济要发展。不仅要跨越式前进，而且要质量、效益和速度同步前进。二是民生要改善。尽管我们民生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 80% 以上，但还是低水平的保障，离人民群众的期待还有很大差距。三是生态要好转。生态环境、空气质量都急需改善。大家一定要牢牢把握这些重点。

（二）切实抓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当前，我国经济进入了一个低位的发展周期，主要原因就是供给侧出现了问题，不仅是工业的供给侧，

而且农业供给侧、各个方面供给侧都出现了问题。我们老百姓也有提高生活质量的需求，但是供给侧拿不出来。比如，我们老百姓愿意吃绿色食品、愿意吃笨鸡蛋，但问题在于鸡蛋是有，但提供不出笨鸡蛋。为什么我们要发展林下经济？真正的笨鸡蛋 3 块钱一个都有人买。所以要把我们的产品和社会需求结合起来。具体到我们的企业，都要“敲开核桃、一业一策”进行研究，比如我们的轴承企业，95%以上企业没有专利、85%以上企业没有自主品牌，销售的都是原始产品，利润特别低。下一步，一方面要推进转型升级，促进产业向中高端提升；另一方面，要下大力淘汰僵尸企业，对那些长期不生产、甚至厂房都没有的企业，要研究处置办法。

（三）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虽然我县与其他县（市、区）相比，经济规模偏小，但放到大范围来看，也是一个很大的经济体。但是，我们的质量和效益还很差。刚才我提到了企业对财政税收的贡献，全市前 50 名我们只有 2 家，还有一家银行，排名还比较靠后。尽管我们的企业也做了很大贡献，但税收贡献率偏低。比如，冠州集团产值 87 亿，去年缴税 8200 万元，东阿阿胶集团的利税率能占到 20%以上，如果按 87 亿产值计算的话，可以上缴 16 亿的税收。冠星集团产值 90 亿，除去国家的税收优惠政策，仅上缴 3600 万元的税收；新瑞集团产值 29 亿元，上缴税收仅为 1600 万元；星翰股份产值 22 亿元，上缴税收 4200 万元。所以，我们要在增加产值的基础上，提高质量和效益，让效益体现在税收贡献上，体现在让广大群众共享发展成果上，这一点必须牢牢把握。下一步，对招商引资项目、县内新上项目，都要对亩均投资强度、贡献率设定一个界限，并严格把好关。

（四）扎实稳妥推进改革创新。要继续解放思想，推动各方面体制、机制创新，包括管理体制、执法体制等方面，都要进行全方位创新。只有这样，才能把市场主体的各方面活力充分激发出来，才能形成各种资源要素汇集、各种智力竞相迸发的良好局面。

三、突出重点、奋发进取，推动科学跨越发展

做好今年经济工作，必须统筹兼顾、把握关键、狠抓落实，集中力量做好以下八个方面：

（一）着眼增强发展后劲，加大优质高效投入。投资、消费、出口是拉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我们要在抓好出口和消费的同时，继续坚定不移地抓好投资工作。没有投入就不会有产出，没有优质高效投入就不会有质量好、效益高的产出，这是我们必须长期坚持、不能有丝毫动摇的原则和选择。今年，要围绕扩大投资努力实现“三个突破”。

1. 努力实现重点项目建设新突破。会前，我们看了 4 个项目的开工现场，主要是工业项目，虽然我们也有一些很好的城建、农业项目，但我们没看，目的就是要重点地突破工业项目。看的这几个乡镇是今年项目比较多的，看这几个项目不仅仅是因为距城区近，而是其它乡镇没有拿得出手的项目。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如果不能把项目牢牢抓在手上，一年到头没有几个重大项目，那是不称职的。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是我们党历来检验干部的一个重要标准，那么什么叫打基础、利长远？新上项目就是具体体现。会后，各乡镇（街道）要立即把重点项目拉个单子，如果没有几个拿得出手的项目，要抓紧谋划、抓紧行动。一要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今年，全县共筛选出 60 个重点项目，数量还偏少，我们在规模这么小的情况下，如果再没有其他县项目多、投入多，跨越发展就是一句空话。对今年确定的重点项目，特别是已经开工的项目，要健全机制、加快推进，要实行领导帮包、真包实干。目前，我们县里已经建立了定期研究推进项目的工作制度，每月第一个星期六召集相关部门，研究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有关部门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必须创造一切条件，尽快办理项目手续，一旦发现哪个部门设卡或在项目推进上不积极、不作为，严肃追究“一把手”责任。二要狠抓载体建设管理。县经济开发区要进一步理顺管理体制和机制，尽早做出开发区详细的产业发展规划，确保在全省开发区排名中提升 10 个以上位次。认真研究清理“僵尸企业”和闲置厂房，腾出发展空间。三要精心研究经济政策。各部门尤其是经济主管部门，要认真

研究好经济政策，对经济发展情况和问题都要研究清、研究透。去年我们的工业经济指标那么差，不完全是企业发展的实际情况，和各主管部门对有关数据调研不深、不透、不准确有很大关系。如果经济主管部门对经济不熟悉、不了解，不能出主意、当参谋，那就是失职。

2. 努力实现向上争取新突破。近年来，我县向上争取工作总体做得不错，各有关部门也付出了很大努力。我县财政收入比阳谷低 2 亿元，但财政支出比阳谷高 2 亿元，原因就在于各部门积极向上争取。下一步，要继续保持好这种向上争取的积极姿态，对市对省持续不断地争取，发挥各方面优势和条件，争取更多的资金落到我县、支持冠县发展。今年，要确保争取上级到位资金增长 30% 以上，年底财政部门要对这个目标进行考核。

3. 努力实现引资引智新突破。招商引资方面：要在抓好现有重点企业迅速膨胀、主导产业链条延伸的同时，扎实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下大力气引进一批产业层次高、科技含量高、税收贡献大的产业和企业。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及早谋划，把掌握的信息、了解的情况，迅速转化为实际行动，走出去开展小团组等精准招商活动，确保实实在在地引来一批好项目，助推我县科学跨越发展。招才引智方面：要更加注重引进人才，目前我县企业存在管理不到位、金融运作和营销人才缺乏的突出问题。下一步，要积极招聘人才，一个人才可以救活一个企业。比如阳谷凤祥集团，企业的肉鸡孵化、养殖产业发展到今天的规模，就是因为高薪聘请了泰国正大集团的副总裁，一年为企业节省用药费用 2 亿元；之后，凤祥集团炼铜、炼金，靠的也是高薪聘请江西铜业的退休老总。我们的企业也要解放思想、要有这种魄力，高薪聘请一个人才，就有可能创造几个亿的利润。成功的企业都是靠人才，我县的百佳食品也是在全世界选人才，虽然企业规模不大，但竞争力很强，放在全世界都很有竞争力。所以，我们的企业一定要舍得高薪招聘人才，引进人才为我所用，创造更高的价值。

（二）着眼提高发展质量，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要紧紧抓住转方式、调结构、创品牌这条主线，优化产业结构，提升产业层次，培植核心竞争力。

1. 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一是抓融合。刚才已经提到，我县农业大而不强。关于农业效益，如果种植业是 1，对农产品进行深加工效益就是 1+2，是种植业效益的 3 倍；如果再跟三产结合起来，跟旅游业、服务业结合起来，那效益就是 1+2+3，一产+二产+三产，产生的效益就是原始种植业的 6 倍，这就叫叠加效应。我们之所以实施梨园大世界九州驿站-梨园聚这个项目，就是要把我们传统的种梨、卖梨，与旅游观光、休闲、生活娱乐结合起来，产生的效益甚至是 6 倍还要高。因此，大家在思想上要有这个观念，立足我县产品优势，考虑如何提高附加值、如何改善供给侧结构。下一步，我们就要抓龙头企业、搞精深加工，积极发展二产，同时把农业和旅游业、服务业结合起来，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把农业真正做大做强。二是抓规模。要抓好土地确权颁证成果运用，积极探索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实现形式。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方面，要学习先进县（市、区）经验，探索走开一条符合我县实际的路子。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新增家庭农场 19 家、种粮大户 25 户，新培育市级以上合作示范社 45 个。三是抓品牌。今年，要新增“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 10 个，省级标准化生产基地 2 个、市级标准化生产基地 10 个。要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追溯体系，创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打响区域性农产品质量安全品牌。

2. 加快工业提档升级。坚持精力向工业集中、资源向工业汇集、政策向工业倾斜，下大力推动工业向中高端迈进，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一是推动传统产业转型。总的来说，我县工业效益较低，下一步重点要发展上下游产业、拉长产业链条，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冠洲集团的厚板镀锌以及和首钢合作研发的新项目、冠星集团的高档紧密纺项目、星瀚股份的厚板镀锌项目，其它新上的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的项目，都要加快推进。二是培育壮大新兴产业。要加大光伏发电、蓝宝石晶体、稀土永磁等新兴产业的扶持力度，推动加快发展。今年，要设立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对“转调创”进行重点扶持。下一步，县里计划设立 3-5 支基金，一个是设立转调创基金，促进

企业转型升级,由政府注资或者通过入股、扶持、奖补等方式,对企业进行扶持;一个是设立中小企业风险发展投资基金,有些中小企业非常好,比如冠宏机器人、艺丰砖机、超强纸制品、百佳食品等,这些企业我们都要利用风险投资基金,给予大力支持,推动加快发展;再一个还要设立城市建设投资基金,用基金杠杆撬动城市建设快速发展。三是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县财政列支100万元专项经费,重点抓好青年企业家、自主创业者、企业高管培训,通过到高等院校学习深造、到先进企业和发达地区参观考察等方式,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把握市场能力,打造一支懂经营、会管理、善开拓的高素质企业家队伍。

3. 推进服务业扩量提质。一是加快发展生态旅游。下大力抓好梨园大世界开发,高标准建设九州驿站-梨园聚项目,打造一批乡村旅游点,争创全省乡村旅游和全域旅游示范县。精心举办梨园文化观光周和采摘节活动,加大对外宣传力度,提高冠县知名度和美誉度。二是做大做强现代物流业。尽管我县物流业发展已经具备了一定规模,但存在物流企业过于分散、没有集中物流园区的问题,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物流业发展。今年,要下大力整合各类物流资源,在县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1处物流园区,引进、培植一批现代物流企业,推动物流业聚集发展,促进效益最大化。在铁路货场建设方面,发改局等有关部门要加大工作力度,确保上半年开通。三是繁荣发展其他服务业。加快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争创全省农村电商示范县。抓好红星美凯龙城市综合体项目建设,加大推进力度,确保今年建成项目中心基础和主体,力争早日建成运营,增强县城商业氛围。

(三) 着眼振兴实体经济, 增强金融支撑能力。面对严峻复杂经济形势,推动实体经济健康稳步发展,开创冠县经济与金融深度融合新局面,需要政企企敢于担当,共同推进。

1. 提高金融服务水平。要组建冠县金融顾问委员会,聘请上级领导和专家、市级金融机构高管担任我县的金融发展顾问,主动邀请到我县为企业专题授课,推动政企企深化对接沟通,建立良好关系。要鼓励企业开展多渠道融资,新增直

接融资6亿元以上。要积极整合担保公司资源,对市场前景好、出现暂时困难的企业,由县担保公司提供担保,推动企业高效融资,确保尽快渡过难关。

2. 扎实推进企业改制和上市挂牌。由于我县企业财务、管理等方面不规范,改制和上市挂牌工作面临很大困难。虽然有的企业运营很好,但距离上市挂牌还有很大差距。在这方面,大家一定要解放思想,一个企业自己埋头发展,融资难、开发难、销售难,打造一个品牌更难。但一旦上市,不仅企业管理会很规范,融资也会很容易,知名度和品牌也会相应得到提高。一要加快推进资本市场建设。县金融办要深入摸底调研、强化跟踪服务,协调推进星瀚股份等企业上市工作,3月底前完成我县30家企业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集中挂牌,确保今年3户以上企业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二要强化政策扶持。现在市县两级都出台扶持政策,下决心推动星瀚股份、百佳食品等企业上市,推动优质企业新三板挂牌,对上市企业县里要进行资金奖励。各企业老板不要失去这些机会和机遇,要高度重视、密切关注上市挂牌,把其作为规范企业发展的根本途径,真正走开资本市场发展之路,实现企业规范科学发展,不断做大做强,打造百年企业。三要搞好各项服务。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企业上市挂牌工作,对企业在推进上市挂牌工作中存在的土地、环保等问题,必须主动配合、想方设法尽快研究解决。县级预算安排的产业发展、技术改造、技术研发等各类政策性资金,要优先安排改制企业和上市挂牌企业。

3. 打造优良金融环境。精心筛选有经验的同志,组建经济发展决策班子,通过经济、行政、法律等手段,解决企业、银行间的问题,确保企业不逃债、银行不抽贷。强化综合执法,开展打击非法集资、恶意逃废银行债务专项行动,清理整顿保险市场,全力优化金融环境。

(四) 着眼推动协调发展, 搞好城乡开发建设。今年,要重点实施好“六大工程”:

1. 实施规划引领工程。立足当前、着眼长远,高标准做好城乡规划编制,科学把握城乡布局、道路框架、环卫设施、商业网点等各项设计,形

成一套覆盖城市乡村、地上地下、生产生活的完整规划体系。今年，要完成城市总体规划批复，编制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化发展规划、海绵城市、城市“七馆”等26项规划。这方面，建设部门要加快推进规划的编制工作。要强化规划刚性约束，规划一旦确定，必须严格执行，切实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2. 实施安居保障工程。近期我县棚户区改造拆迁力度很大，进展也比较顺利，大家都很辛苦。下一步，要继续加大工作力度，让全县群众都明白，实施棚户区改造是造福于民的一项工程，一方面可以改善棚户区居民生活条件，另一方面可以增加群众自身财富。在拆迁政策方面，县里已经最大限度地让利于民，这个政策什么时候都不能变，不能因任何人、任何单位、任何村进行改变，对每个人都是公平的。有的人有这样那样的想法，但不会得到任何政策上的优惠。在这个政策上，全县是一致的、公开的、透明的。今年，计划总投资30亿元，实施三里片区、八里片区、唐固片区等25个片区棚户区改造，征收房屋面积110万平方米，开工建设或回购数量对等的安置房。加大老旧小区改造力度，完成常兴花园等8个小区、11万平方米的改造任务。加大农村危房改造力度，确保完成1000户以上。

3. 实施道路畅通工程。加快国省道路网建设，完成国道309线绕城段改建，完成省道333线、省道260线冠县段大修，力争国道309线加宽段、省道248线改建加宽段尽快开工建设。加快城区道路建设，新建改造团结路等道路16条，打通工业路、白杨路等断头路，提升道路通行能力。加快农村公路建设，新建改建农村公路695公里，进一步改善群众出行条件。现在已经进入施工的黄金期，各方面都要加快推进。

4. 实施功能提升工程。要紧紧抓住当前这一个月的最佳施工时期，加快推进清泉河综合改造三期工程，建设完成1000亩以上的城北森林公园；新铺设雨污管网100公里，建设地下综合管廊4.4公里，完成地下人防工程1万平方米；新增绿化面积132.7万平方米，安装路灯2065盏。开工建设餐厨垃圾处理厂、无害化污泥处置和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升级改造生活垃圾处理厂。

5. 实施精细管理工程。客观来讲，现在我县城市整体管理不错，比较干净，也比较有秩序。

但也存在一些脏乱差的现象，尤其是非法营运三轮车，还有交通拥堵、乱停乱放、占道经营等现象。对这些问题，有关部门必须加大整治力度，确保市容整洁有序。要创新城市管理方式，建成运行数字化城管系统。严格依法依规开展拆违活动，确保6月底基本完成治理任务。

6. 实施美丽乡村工程。要扎实做好定远寨镇、辛集镇和范寨镇的小城镇提升工作，加快推进农村新型社区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推动农村无害化厕所改造，尽快做好招投标、进村入户安装等各方面工作，加快工作进度，确保全面完成任务。加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做好绿化、美化、优化工作，打造畅安舒美的路域环境。大力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确保垃圾日产日清，营造更加干净整洁的镇村环境。

（五）着眼激发动力活力，加快改革创新步伐。坚持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环节，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内生动力和活力。

1.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大简政放权力度，以“三张清单”为抓手，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做好“五证合一”、“一照一码”和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工作。完成国有林场改革。推进国资公司改革，加快形成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进预算绩效改革，调整完善县乡财政管理体制。深化不动产统一登记改革。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农业人口市民化。

2.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推动企业创新能力提升，支持企业建立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等创新平台，确保今年新增市级以上研发平台4家。加快培育高新技术产业，新增高新技术企业2家。引导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战略合作，把更多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注重品牌建设，新增中国驰名商标1件、山东省著名商标1件。品牌建设非常重要，冠洲集团彩涂板产能160万吨，居全国第一，但品牌居全国第四位，同样质量的彩涂板与宝钢每吨价格相差800元。如果做好品牌打造工作，每吨价格上涨100元，就能增加1亿元利润。下一步，要研究出台奖补政策，对科研平台、科技成果、新增驰名商标、著名商标等都要进行奖励。

3. 推进全民创新创业。要培育一批专业村、

产业镇和特色产业集群，确保民营经济各项指标增长 10% 以上。抓好市场主体培育，新增个体工商户 2000 家、私营企业 500 户以上。充分发挥创业孵化基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作用，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鼓励有意愿、有技能的群体创新创业。完善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等鼓励自主创业政策，有效解决创业资金难题。

（六）着眼推进绿色发展，加强生态环境建设。突出绿色发展理念，促进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相协调，切实改善环境质量、提高生态水平。

1. 认真做好“绿”的文章。要按照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要求，实施森林进城围城、水系绿化提升、道路绿化、农田林网、镇村绿化美化工程，形成沿路、沿河、沿镇、沿村生态带。今春，要完成沟渠、“四旁”植树 1500 万株，全面完成“创森”工作任务。各乡镇（街道）要牢牢把植树造林工作抓好，把冠县的“绿”做起来，这是县党代会确定的建设生态冠县的重要内容，也是我们将来最大的特色和优势，大家一定要充分抓住当前时机，加快推进，力求实效。

2. 认真做好“水”的文章。有水的地方就有灵气、有活力，就有发展影响力，所以我们要把“水”的文章做好。过去我们缺水，沙土地受旱严重。近几年通过努力，在水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下一步，我们将依托彭楼灌区扩能改造工程，实施 7 条干渠、9 条支渠拦蓄工程，建设 2 个中型水库，逐步把全县 64 个窑厂、758 个坑塘改造为小微水库，主干渠分段实施橡胶坝工程，达到水面 3 万亩、蓄水 2 亿立方规模，真正构建起科学完善的县域生态水系。今年，开工建设一干渠上游段拓宽蓄水工程，做好大沙河水库、辛集水库、卫河也村液压坝工程前期准备工作，为开工建设打好基础。

3. 认真做好“洁”的文章。实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强化“压煤、抑尘、控车、减排、增绿”等措施，坚决治理乱排乱放、扬沙扬尘，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加强水源地和重点流域水环境保护，加快河道环境综合整治。加强农业面源、工业污染、抗生素泛滥和重金属污染防治，促进土壤资源永续利用。建立健全污染源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度，切实抓好企业排放在线监测，完成环保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强化环境执法，严厉查处问责，有效震慑环境违法行为。

（七）着眼增强统筹保障能力，狠抓增收节支。总的来看，今年我县收支矛盾非常突出。收入方面，国家大力实施减税降费政策，继续落实和完善“营改增”试点，减税效应将更加明显；国家还将研究实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科技创新等税收优惠政策，再取消、调整和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将直接影响财政收入增长。支出方面，无论是稳增长、转方式、调结构，还是促改革、保民生、防风险，各方面新增支出需求都很大。刚才我提到了，2016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4.6 亿元，经初步测算今年还将新增刚性支出近 4.7 亿元，包括养老、教育、医疗、扶贫、优抚安置、住房保障等等，远远超过当年新增财力。所以说，如何做好今年的财税工作，概括来说就是两句话：该收的确保应收尽收、不该花的绝对不能花。

1. 加强财源建设。要按照“壮大骨干财源、培育新兴财源、开发后续财源”的思路，重点抓主导产业和龙头企业，优化财源结构，夯实财源根基。认真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生产成本，助推企业轻装上阵、做大做强。紧盯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方向，把准政策要点，看准投资重点，立足我县实际，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与汇报，尽最大努力争取资金扶持，增强地方可用财力。

2. 强化税收征管。2017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为 12 亿元，同比增长 8%。这个任务已经分解，各部门（单位）务必站在讲政治的高度，下大决心、下大气力，强化措施、克服困难，不折不扣地完成。国地税部门要进一步创新收入组织方式办法，抓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税收稽查，强化零散税源征管，严肃查处各类偷、逃、骗税行为，确保应收尽收。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切实履行好自身职责，协助税务部门查找税源，全力解决出现的问题，确保完成年度收入预算。要健全协税护税和综合治税机制，加强区域、部门联动，及时掌握企业经营和应税情况，每月向税务部门通报，进行依法征缴。企业主要负责人也要树立大局观念，增强法律意识、纳税意识，积极筹措资金、自觉申报、足额缴纳，保证税款优先入库，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应有贡献。审计、监察部门要加大对收入征缴的审计、监管力度，对长期欠税、甚至恶

意偷税、漏税、抗税、骗税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从严从重处理。

3. 优化支出结构。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行政支出，严格规范津补贴发放，确保全县“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加强结余结转资金管理，促进资金管理更加科学，资金监督更加透明。要统筹财力，确保工资正常发放，确保“三农”、教育、医疗卫生、社保、就业等公共服务投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强化评价结果运用，确保把资金用在发展最需要的地方，用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确保有限财力发挥最大效益。

(八) 着眼推动共享发展，全力保障改善民生。经济发展的最终目的是为了改善民生，群众是否受益、满不满意是我们工作成败的唯一标尺。要牢固树立执政为民理念，不断加大民生投入，努力让广大群众享受到更多发展成果。

1.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县财政投入 2000 万元，整合 38 项涉农专项资金用于脱贫攻坚。抓好产业扶贫，依托温氏集团生猪养殖项目，吸纳具备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入企务工就业。对因病致贫的老人，要研究相关政策，让其进入养老院、医养结合，让整个贫困家庭彻底摆脱因病致贫难题。今年，要确保 1.4 万贫困人口稳定脱贫和所有省定重点贫困村全部摘帽，基本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2. 全面发展各项社会事业。教育方面，要加快在建 17 所项目学校建设进度，尽快开工 27 所学校，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以最快速度建成投用；抓好所有学校标准运动场规划建设。加快推进实验高中改制，在政策、资金等方面给予支持，努力以最小的投入办最好的民办高中，促进冠县教育水平再上新台阶。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县验收、全面改薄、解决大班额和幼儿园建设等重点工作，要尽快拉清单子、明确时间进度计划，提前入手、加快推进。卫生方面，要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巩固基本药物制度，推进分级诊疗制度；深化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快实施药品集中采购配送改革；加快英国信诺医疗集团和中心医院合作的医养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全面做好省级卫生城复审各项准备工作，确保验收成功。文体方面，要加快新图书馆、文化馆建设，确保年内建成投用。开工建设新档案馆，筹建全民健身中心，完

成 80% 以上行政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就业社保方面，鼓励以创业带动就业，确保新增城镇就业 6000 人以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 万人以上。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狠抓各类保险扩面征缴，破解企业职工养老金征缴难题，确保社保基金稳健运行。在企业职工养老金征缴这项难点工作上，各乡镇（街道）要整合精干力量，成立征缴工作小组，坚持社保费与地方税收同管同征同查，切实形成征缴合力，确保取得新突破。要稳步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和特困供养救助标准，实现农村低保与省定扶贫线“两线合一”。食品药品安全方面，继续开展“食安山东”引领行动，健全完善大数据系统，搭建智慧监管平台，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建成投用冉海水库净水厂，提高群众饮水质量。

3. 加强社会管理创新。高度重视群众来信来访，认真落实信访稳定风险评估、领导接访和包案制度。当前全国“两会”正在召开，信访稳定是目前重要的工作，各方面要做好掌控，如果出现问题，就要追究相关乡镇（街道）主要负责人和主管部门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严防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对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的企业，要严格处罚一批、关停一批，对发生安全事故的要依法追究负责人责任。要健全完善应急管理机制，有效预防和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组建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队伍和专职消防队伍。充实基层警务力量，推行“一村一警务助理”模式，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和特巡警队员。加强社会治安巡逻防控，实现“天网工程”全覆盖。积极探索矛盾纠纷化解联动机制，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同志们，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只有辛勤付出才能取得丰硕成果。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一心、众志成城，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在迎接挑战中抢抓机遇，在破解难题中寻求突破，在扎实工作中谋求跨越，确保圆满完成、力争超额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冠县而努力奋斗！

冠县人民政府文件

冠政发〔2017〕1号

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县政府领导成员工作分工的 通 知

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县政府各部门（单位）：

鉴于县政府领导班子调整和工作需要，经县政府研究，对县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崔新乐同志：主持县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发改、监察、财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审计等方面的工作。

主抓县发改局、监察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计局。

赵存吉同志：负责县政府常务工作。负责县政府机关、工业经济、城乡建设、国土资源、安全生产、统计、公共行政集中审批、金融保险、防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协助县长分管县发改局、监察局、财政局、审计局。

分管县政府办公室、经济开发区、经信和商务局、住建局、国土局、安监局、统计局、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融办、防空办、国资公司。

联系县供电公司、邮政公司、住房公积金管理部、中国人民银行冠县支行、聊城银监分局冠县办事处、驻冠银行、保险机构。

王 峰同志：负责公安、民政、司法、环境保护、政府法制、民兵预备役、打击走私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环保局、法制办、残联。

联系县武装部、慈善总会。

翟 敏同志：负责交通运输、市场监管、民营经济、税务征收、物价、应急、通信等方面的工作。

协助县长分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分管县交通局、市场监管局、民营局、物价局、应急办。

联系团县委、工商联、妇联、国税局、地税局、公路局、中国移动冠县分公司、中国联通冠县分公司、中国电信冠县分公司、中国铁通冠县分公司、烟草专卖局、驻冠石油销售企业。

张澍民同志：负责教育、科技、体育、招商

引资、外事侨务、民族宗教、广播电视、档案、史志、信访、地震、对台事务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教育局、科技局、体育局、招商局、民宗局、信访局、电视台、史志办、地震局、职教中心。

联系县总工会、科协、老龄办、对台办、档案局。

吴景博同志：负责农业和农村、水务、林业、扶贫、畜牧、农机、粮食、气象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农业局、水务局、林业局、畜牧局、农机局、扶贫办、粮食局、农开办、蔬菜办、水务集团。

联系气象局、中储粮聊城直属库冠县分库。

曲泽根同志：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孟建新同志：负责文化、旅游、重点项目、服务业、供销、商贸流通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文广新局、旅游局、重点项目办、服

务业办、供销社、工业公司、商贸公司、物资公司、盐业公司。

各领导成员除抓好分管工作外，同时负责分管部门的招商引资、改革、安全生产、廉政建设和稳定工作，以及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为保证县政府领导出县（出访）、休假期间分管的有关工作正常运转，实行县政府领导工作补位制度，由相对固定的其他县政府领导代为处理分管的有关工作。崔新乐同志出县（出访）、休假期间，由赵存吉同志主持县政府全面工作；赵存吉同志与张澍民同志、王峰同志与吴景博同志、翟敏同志与孟建新同志、曲泽根同志与赵存吉同志结为互相补位的对子，一位县政府领导出县（出访）、休假期间，由结为对子的另一位县政府领导进行工作补位。

冠县人民政府

2017年2月2日

冠县人民政府文件

冠政发〔2017〕14号

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冠县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有关部门，相关企业：

《冠县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冠县人民政府
2017年3月6日

冠县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 实施方案

为切实做好2017年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的各项工作，确保我县顺利通过复审验收，根据《山东省卫生乡镇（县城）标准》和《山东省卫生乡镇（县城）考核命名和监督管理办法》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查漏补缺、重点整治，在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环境卫生、环境保护、病媒生物防制、食品安全和生活饮用水及公共场所卫生、

传染病防治、社区卫生等8个方面达到《山东省卫生乡镇（县城）标准》，确保顺利通过省级复审。

二、工作内容及责任分工

（一）爱国卫生组织管理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66号）和《山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高度重视爱国卫生工作和卫生创建活动，把爱国卫生工作纳入政府重要议事日程，由县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担任爱

卫会主任，实行目标管理，健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爱卫会的组织协调作用；各成员单位分工明确，责任落实，扎实做好本单位爱国卫生各项工作。（责任单位：县爱卫办）

2. 爱国卫生工作有计划、有经费、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档案管理规范。卫生创建工作纳入县城发展规划，有迎接复审工作实施方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爱卫办、县住建局）

3. 充分发动群众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经常性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卫生创建活动。（责任单位：县爱卫办、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4. 县爱卫办具备与所承担工作任务相适应的编制、人员、经费和工作条件，基层单位有专（兼）职爱国卫生工作人员。（责任单位：县编办、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5. 设立卫生问题建议与投诉平台，健全群众监督机制；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认真核查和整改，群众对卫生状况满意率 $\geq 90\%$ 。（责任单位：县爱卫会各成员单位）

（二）健康教育

1. 健康教育网络健全，相关人员和经费落实。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有健康教育专（兼）职人员，能承担起健康教育业务技术指导的职责，至少有一处宣传栏；社区、学校、卫生室等健康教育网络能够积极发挥作用。（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爱卫办、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2. 中小学校按照教育部《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要求，通过学科教学和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开展健康教育，培养学生养成良好的卫生行为；学校健康教育开展率达 100%，学生健康知识知晓率 $\geq 90\%$ ，学生健康生活方式与行为形成率 $\geq 80\%$ ，14 岁以下儿童蛔虫感染率 $\leq 5\%$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3. 医院、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卫生室（所）设有健康教育宣传栏，采取多种形式，有针对性地向病人及其陪护亲属开展健康教育，住院病人及其陪护亲属相关健康知识知晓率 $\geq 80\%$ 。（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4. 社区（村）、卫生院（室）以《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为主要内容，开展多种形式的健康教育活动，举办卫生知识讲座，向社区居民传播健康知识。居民健康基本知识知晓率 $\geq 80\%$ ，健康生活方式与行为形成率 $\geq 70\%$ ，基本技能掌握率 $\geq 70\%$ 。（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5. 各行业结合单位特点开展有关职业病防治、疾病预防、卫生保健、控烟、心理健康和伤害预防等方面的健康教育活动，职工相关卫生知识知晓率 $\geq 80\%$ 。（责任单位：县经济信息和商务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教育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6. 各类公共场所和传播媒体设立健康教育宣传平台，能紧密结合卫生防病工作和广大群众普遍关心的卫生热点问题，开展形式多样的卫生知识宣传和健康教育活动，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对卫生创建活动进行正确的舆论引导。（责任单位：县爱卫会各成员单位）

7. 积极开展控烟工作，县城建成区无烟草广告，公共场所设有禁烟标志并监督落实。（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爱卫办）

（三）环境卫生

1. 各项建设符合规划实施要求，路网体系完善，道路路面平整完好。排水设施完好、畅通，污水暗管（沟）排放，城区排水管网覆盖率 $\geq 80\%$ 。（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公路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2. 公共厕所、垃圾桶（废物箱）、垃圾收集站（点）、垃圾转运站等环卫设施符合《城镇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要求，布局合理、数量足够，管理规范、清洁卫生，建成区无旱厕。（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3. 有专职人员负责清扫保洁和垃圾收集运输，县城主要道路保洁每日不低于 12 小时。（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4. 生活垃圾和粪便无害化处理场建设、管理

和污染防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县城区生活垃圾和粪便无害化处理率 $\geq 95\%$ ，污水处理厂污泥得到妥善处理，不产生二次污染。（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5. 卫生责任制落实，县城区市容美观有序，无乱搭乱建、乱贴乱画、乱摆摊点现象。集贸市场卫生设施完善，功能分区合理，活禽售卖、宰杀设置独立的区域，管理良好。（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畜牧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6. 建筑工地管理符合《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要求，建筑物料、施工泥土不得影响道路通畅和环境卫生，工地噪声不影响居民日常生活。（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7. 县城区河道等水体的水面清洁，无漂浮垃圾；岸坡整洁，无垃圾杂物。（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水务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8. 建成区绿化符合要求，公共绿地养护良好，绿化覆盖率 $\geq 35\%$ ，路灯亮灯率 $\geq 95\%$ 。（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 建成区内禁止放养家禽家畜，饲养宠物符合有关规定，不得影响县城区环境卫生和周围居民正常生活。（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公安局、县畜牧局）

（四）环境保护

1. 环境保护工作机制完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编制环境规划并经县政府批准后实施，完成上级政府下达的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政策和法律法规，根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近3年内未发生较大（Ⅲ级）以上级别环境污染事件。（责任单位：县环境保护局）

2. 水环境质量、空气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达到环境功能区或环境规划要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本底值超标除外）。（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环境保护局、县水务局）

3. 重点工业污染源废水、废气达标排放率

100%。因地制宜，采取集中和分散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生活污水处理，县城区要建设集中污水处理设施，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85%以上。位于集中供水水源源头或易发生水体富营养化的区域，生活污水处理须采取有效的脱氮除磷工艺。（责任单位：县环境保护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水务局）

4. 医疗、危险废弃物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实现安全贮存和处理，医源性污水排放符合国家标准。（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环境保护局）

（五）病媒生物防制

1. 认真贯彻落实《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规定》，坚持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综合防制方针，防制人员和经费落实，防制措施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防鼠防蝇设施完善，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爱卫办、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2. 在化学防制中，注重科学合理用药，不使用国家禁用药物。（责任单位：县农业局、县畜牧局、县林业局、县爱卫办、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3. 积极开展病媒生物监测工作，监测方法规范，数据可靠，能够基本反映病媒生物危害的现状。（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4. 通过综合防制，鼠、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得到有效控制。其中，鼠密度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蚊、蝇、蟑螂密度控制在国家标准以内。（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爱卫办、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六）食品安全、生活饮用水及公共场所卫生

1. 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监督监测与技术指导规范、资料齐全。连续3年内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饮用水污染事故、职业危害事故。（责任单位：县农业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水务局、县食药监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县畜牧局）

2. 食品生产经营单位、集中供水单位及公共

场所经营单位具有有效许可证，卫生安全管理制度健全，生产经营条件、操作过程符合相应法规规范要求。从业人员持有健康证、具备相应岗位的基本卫生知识并掌握卫生安全操作规程。（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水务局、县食药监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3. 食品生产单位不采购和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按照规定使用食品添加剂，无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的现象；食品销售单位无变质、腐败、假冒伪劣食品及其它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要求的食品，销售的定型包装食品和散装食品符合食品安全法律的规定要求；各类餐饮服务单位、集体食堂防尘、防蝇、防鼠及上下水设施和冷藏设备齐全，有餐具消毒、保洁设施并运转良好，食品原料和制售过程符合食品安全要求，无交叉污染。县城区餐饮服务单位实行食品安全量化分级管理覆盖率 $\geq 90\%$ 。（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食药监局、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4. 集中式供水和二次供水单位管理规范，自身检测和卫生监督机构的监督、监测资料齐全。集中式供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和二次供水的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水务局）

5. 旅馆、美容美发厅、歌舞厅、公共浴室、网吧等场所内外环境整洁，公共用品的清洗和消毒设施齐备，工作人员操作符合卫生规范要求。县城区影院、图书馆、商场等场所应当有良好通风采光条件，合理配备垃圾箱和卫生公厕。（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公安局、县经济信息和商务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6. 企业职业卫生符合国家规定要求。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依法进行职业卫生审查，企业对劳动者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工作。（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县经信和商务局）

7. 县城区全面实行生猪等畜禽类定点屠宰、集中检疫制度（农村个人自宰自食的除外），无注

水肉和病死肉上市。集中生猪屠宰点符合《生猪屠宰管理条例》要求，无对生猪或者生猪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它物质的现象。（责任单位：县畜牧局、县食药监局、县市场监管局）

8. 普通中小学设卫生保健室。寄宿制学校必须设立卫生室，非寄宿制学校可视学校规模设立卫生室或保健室。寄宿制学校或 600 名学生以上的非寄宿制学校应配备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应持有卫生专业执业资格证书。学校教学建筑、环境噪声、教学采光照度以及黑板、课桌椅的设置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学校食堂符合食品安全要求，饮用水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县环境保护局、县水务局、县食药监局）

（七）传染病防治

1. 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有规划、有制度、有措施，有关资料齐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建设达到国家规定要求，重大疾病控制按期完成国家规划要求，近 3 年无因防控措施不力导致的甲、乙类传染病暴发流行。（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 医疗机构贯彻落实《医院感染管理办法》，有健全的医院感染控制、疫情登记报告制度，对传染病、医院感染暴发事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报告和处理。医院设立传染病预检分诊点和专科门诊，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开设感染科。（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3. 免费实行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的预防接种，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 $\geq 95\%$ ；有流动人口免疫规划管理办法，居住期限 3 个月以上的儿童建卡建证率 $\geq 95\%$ ；预防接种规范，安全接种率 100%，幼托机构、学校按照《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规定开展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4. 临床用血 100%来自无偿献血，其中自愿无偿献血 100%。依法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医疗服务秩序良好。（责任单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八）社区卫生

1. 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建设达到国家或省级有关要求, 设置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并能充分发挥作用。(责任单位: 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2. 有健全的卫生管理制度, 坚持定期开展检查评比活动。积极开展创建卫生社区、卫生楼(院)活动。(责任单位: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3. 环境整洁, 绿化、美化, 车辆摆放整齐, 楼道内不堆放杂物, 无违章搭建, 无非法小广告。(责任单位: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4. 环卫设施完善, 垃圾收集和公共厕所管理符合卫生要求, 无乱排乱倒现象。(责任单位: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济开发区、各街道办事处)

三、工作步骤

(一) 组织发动阶段(2017年3月15日前)。制定迎接复审工作实施方案, 召开动员大会, 安排部署迎接复审各项准备工作。

(二) 集中整治阶段(2017年3月16日—4月30日)。各级各有关部门和企业对照标准要求, 按照各自分工, 开展集中整治。

(三) 全面迎检阶段(2017年7月1日以后)。巩固各项工作成果, 全面做好迎接省级复审各项工作。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迎接复审工作顺利开展, 县政府成立由县长任组长, 县政府等

有关领导同志任副组长, 各相关部门和街道办事处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具体负责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和督促检查。各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和企业要把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摆在重要位置, 成立专门工作机构, 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靠上抓; 要对照责任分工, 结合本辖区、本单位实际, 研究制定具体工作方案, 逐条逐项抓好落实。涉及管理职能交叉的, 各单位之间要主动协调, 密切配合, 不能出现“真空”, 形成强大合力。

(二) 加大宣传力度。要通过多种宣传方式, 利用各种宣传媒体, 不断扩大宣传覆盖率。县政府网站要开设省级卫生县城复审专栏、发布有关文件等。要在公共场所设置公益广告和健康教育宣传栏、悬挂迎审标语, 发放宣传资料, 为顺利通过复核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 严格督导检查。成立督导组, 对迎审各项工作进行全方位督导检查, 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督促责任单位限期整改到位, 确保全面达标。对工作进展缓慢、整改措施落实不到位的, 将进行通报批评; 对工作不力造成不良影响、影响复审成绩的, 将严格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附件: 冠县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冠县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领导小组

为做好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确保我县顺利通过复审，经县政府研究，确定成立冠县迎接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领导小组。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崔新乐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赵存吉 县委常委、副县长
曲泽根 县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
成 员：崔明祥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李振兴 县纪委副书记
王高峰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目标考核局局长
吕东江 县委宣传部主任科员
王怀礼 县政府督查室主任
石文奎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科员
张海青 县农业局局长
陈新华 县经信和商务局局长
张 峰 县住建局局长
许国英 县卫计局局长
康振标 县教育局局长
郭峰春 县公安局副局长

满庆利 县财政局局长
徐光宇 县交通局局长
崔锡俊 县水务局局长
相春贵 县文广新局局长
靖 军 县环保局局长
李东朝 县安监局局长
王学广 县食药监局局长
吕金章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许立军 县公路局局长
王振乾 县电视台台长
贺凤林 县体育局局长
马全林 县爱卫办主任
郭 雷 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
李洪军 清泉街道党委书记
任 杰 崇文街道党委书记
么光宇 烟庄街道党委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爱卫办，马全林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我县省级卫生县城复审工作的组织实施。

冠县人民政府文件

冠政发〔2017〕17号

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 实施意见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

为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深入实施素质教育，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切实保障全县适龄儿童少年平等接受良好义务教育，结合我县实际，现就进一步推进我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48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意见》（鲁政办〔2011〕61号）等文件精神，将均衡发展作为义务教育的战略性任务和实现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的重中之重。坚持“政府主导、以县为主、统一规划、分步实施、积极推进”原则，以教师队伍建设为核心、以改善办学条件为重点、以建立和完善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长效机制为保障、以加强和改善教育教学管理为途径、以全面

实施素质教育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目标，深入推进我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工作的满意度，促进教育公平与社会和谐。

二、工作目标

到2017年，全县义务教育学校基本达到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基本办学条件标准，在硬件条件、师资水平等方面基本均衡，学校教育质量得到整体提升，义务教育的公益性、平等性原则得到充分体现，全县基本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通过省、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县评估验收。

三、重点任务

（一）教育机会均衡。教育行政部门要保障适龄儿童少年不因家庭经济困难、就学困难等原因而失学，确保对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免费义务教育。根据需要在居住分散的地方建设农村寄宿制学校，优先满足留守儿童少年住宿需求。在保证适龄儿童少年就近进入公办学校的前提下，支持发展民办教育，提供多样化选择。县域内无择校，乡镇中小学不超班额。

（二）办学条件均衡。国土、住建及教育行

政部门要合理规划学校布局,搞好城乡新建居民小区配套学校建设,形成满足适龄儿童少年就近入学需求的学校布局结构。建立城乡一体化义务教育发展机制,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办学条件和教师收入标准。加大对农村学校、薄弱学校的支持力度,在财政拨款、学校建设、教师配置等方面向农村倾斜。建立优质学校向薄弱学校提供管理服务制度。完成中小学校标准化建设任务,义务教育学校达到基本办学条件标准。

(三) 师资队伍均衡。所有教师要具备教师资格。编制、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要按县城、乡镇、农村中小学教职工“生师比”、“班师比”相结合的办法核定教师编制数,教师配备优先向农村倾斜。配齐国家课程标准规定学科的各类教师,城乡间、校际间教师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学科结构基本一致。城乡间、校际间优秀校长、教师定期交流。校长、教师能够按照规定接受培训,校本研修制度全面落实,教师培训经费得到保障。提高教师师德修养和业务素质。

(四) 教育质量均衡。义务教育学校严格执行义务教育课程方案,按照国家课程标准规定开齐课程并达到教学基本要求。全面实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制度和符合素质教育的学校办学水平评价制度,城乡间、校际间教育质量无明显差异。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领导, 落实责任。县政府成立由县长崔新乐同志任领导小组组长, 副县长张澍民同志任副组长, 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推进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落到实处, 县政府将对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教育行政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要建立良好的工作协调机制, 共同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教育部门负责本地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具体规划、组织管理和日常管理。发展改革部门要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在项目安排上给予优先和重点支持。财政部门要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和管理制度, 安排专项资金用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确保义务教育经费足额按时拨付。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要及时核定教职员编制和岗位职数,

督促检查教师按编配置情况。国土、住建部门要把中小学建设纳入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统一规划, 优先保障教育项目建设用地。税务部门要加强教育费附加征收工作, 确保足额入库。

(二) 加大力度, 依法保障义务教育经费投入。县财政部门要依法足额安排义务教育经费, 确保实现《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三个增长”。健全义务教育经费县级统筹机制, 加大县级财政对义务教育的投入力度, 推进义务教育阶段标准化学校建设和寄宿制学校生活设施改造。县财政部门要逐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完善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相关制度, 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标准。切实落实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 要根据在校生人数、校舍面积, 按一定标准在每年年度预算中安排资金保证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需要。要保障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农村教师平均工资水平略高于城镇教师平均工资水平。县财政及教育行政部门要确保教育经费专款专用, 积极探索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的途径和办法, 保证义务教育学校校舍维修经费。

(三) 健全制度, 建立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机制。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相应制定推进当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要定期对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均衡发展状况进行督导检查, 并公布检查结果。对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效显著的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 给予通报表扬。对未按规定安排义务教育经费、改变或变相改变公办学校性质、继续举办重点学校和重点班等违规行为, 要按规定追究有关单位及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本实施意见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原《冠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冠政发〔2014〕42号)文件自本意见施行之日起作废。

冠县人民政府
2017年3月16日

冠县人民政府文件

冠政发〔2017〕23号

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执法工作的意见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2017年全国环境保护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执行《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4〕56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办发〔2014〕56号文件加强环境监管执法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15〕15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执法工作的意见》（聊政字〔2017〕24号）要求，进一步加强环境执法工作，促进全县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现制定本意见。

一、深入开展环境保护法实施年活动

深入开展环境保护法实施年活动，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及相关配套办法，提高现场环境执法工作水平，加大对各类污染源的排查力度，全面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注重采取“三不三直”（即：不定时间、不打招呼、不听汇报，直奔现场、直接检查、直接曝光）方式，采取日查、夜查、突击查、联合查、区域边界地区执法联动等方式，定期开展各类专项执法检查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偷排偷放、超标排放、非法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非法处置危险废物和擅自停运治污设施等环境违法行为，严格执行自由裁量基准，依法处理，并视情节采取查封、扣押、限产和停产措施，情节严重的依法依程序报请县政府

责令停业关闭，切实扭转违法成本低、守法成本高的现象。

二、大力加强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

充分发挥环保公安联勤联动工作机制作用，严格执行《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16〕29号）、《关于印发〈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的通知》（公治〔2014〕853号）、《关于印发〈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的通知》（环环监〔2017〕17号）等文件精神，对在日常工作和环境执法过程中发现的涉嫌环境刑事犯罪和适用行政拘留的，坚决移送公安机关，同时将案件移送县人民检察院。对于办理案件有难度的，县环保局可商请县公安局提前介入。

三、努力构建全方位的环境执法体系

县政府对本行政区域环境执法工作负领导责任，充分动员、利用社会力量构建无死角的巡查机制，强化科技手段利用，整合各类监控系统和智慧管理平台，对污染企业、单位和个人采取全方位监控，确保全覆盖、精准化、无漏洞。具有环境保护监管职责的环保、经信商务、住建、公安、国土、交通、市场监管、农业、水务、畜牧等有关职能部门要按照担负的环境保护职责分

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认真做好本部门、本系统的环境执法工作,密切配合、联防联控,共同解决重点区域、流域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形成推进环境保护工作的合力。各具有环境保护领域执法职能的部门,要切实增强责任心,及时主动对发现的环境违法问题依法处理到位,避免在上级检查时被予以“双罚”(“双罚”是指具有环境保护监管职责的市直有关部门,对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罚,同时等额扣减企业所在地县级财政资金,由市财政局通过财政体制结算,统筹用于全市环境保护工作)。

四、进一步强化属地管理和网格化监管

具有环境保护监管职责的县直有关部门要按照网格化监管的要求,建立和完善本单位污染源清单,强化环境执法管理。县政府要在2015年环境保护大检查的基础上,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组织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对辖区内污染源认真排查,结合污染源“双随机”检查、环境信访查处以及环评审批等情况,动态完善污染源清单,掌握污染源的产污环节、治理措施和排放情况等内容,并于每季度末更新汇总上报至县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和县直有关部门(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冠县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冠政办发〔2015〕125号),建设好本行政区域、本领域环境监管网格体系,理清监管责任,细化监管方案,明确监管责任人,及时发现各类环境违法行为,高效精准查处到位,形成有力震慑。

五、严格落实环境执法考核工作

县环保局要对有关职能部门在各自领域的环境执法工作进行全面考核,将污染源检查情况、违法行为查处情况、移送公安机关案件情况、环境信访越级访和重复访查处情况、群众对信访处理的满意度以及上级交办任务查处情况等列入考核的主要内容,按月度 and 年度进行排名,并面向社会公开。严格执行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冠县环境保护约谈办法的通知》(冠政办发〔2017〕23号),对于在考核过程中发现需要约谈的情况,按规定开展约谈工作。

六、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环境执法工作的良好氛围

切实利用好各类媒体的宣传作用,加大污染源环境信息公开和违法行为曝光力度,依托县电

视台、《冠县周讯》“冠县在线微信平台”等宣传平台,及时将环境违法行为的查处情况进行公开。建立有奖举报制度,充分发挥“5281369”环保举报热线和网络平台作用,畅通公众表达渠道,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积极举报环境问题,使环境违法违规单位随时随地处在群众的监督之中,打一场保护环境的“人民战争”,营造全社会监督和关心环境执法工作的良好氛围。

七、切实加强执法队伍建设

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紧密结合本辖区实际,充实完善环保机构人员,不断提升基层日常监管能力;有关职能部门要组织精干执法力量,从事本部门业务领域环境保护执法工作,并给予开展执法活动所需的支持。环境保护“垂管”改革期间,县政府将切实加强县级环境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工作,确保思想不散、秩序不乱、工作不断。大力提高环境监管队伍业务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准,在及时参加国家和省、市组织的各类执法业务培训的同时,采取“走出去”和“请进来”的方式,组织环境执法人员学习先进的执法工作经验,保障执法工作各个环节有效衔接,进一步提升环境执法效能。

八、全面保障执法能力建设

推进环境监察机构标准化建设,配齐配全各类环境执法工作所需装备,保障基层环境监管执法用车。加强环境移动执法系统建设,建立较为完善的污染源基础信息库和智慧化的环境执法监管平台,2017年6月底前,环境监察机构要配备使用便携式手持移动执法终端,及时上传现场执法文书和有关证据资料,规范执法行为,提高环境行政处罚案件审批效率,从快从重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强化环境监测、自动监控、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技术监控手段运用。健全环境监管执法经费保障机制,将环境监管执法经费纳入同级财政全额保障范围。

冠县人民政府
2017年3月24日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7〕1号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冠县防震减灾事业“十三五” 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部门：

《冠县防震减灾事业“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

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5日

冠县防震减灾事业“十三五”规划 （2016-2020年）

防震减灾是国家公共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重要的基础性、公益性事业，事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为履行防震减灾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推进全县防震减灾事业发展，根据国家、省、市防震减灾事业发展规划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我县防震减灾现状

我县地质构造复杂，聊考断裂带、冠县-广饶断裂、沧东断裂带等多条断裂穿越县境，具备发生中强以上地震的地质构造背景，根据国家标准

GB18306-2015《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确定，为Ⅶ度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目前，我县初步建立了监测预报、震灾预防和紧急救援三大工作体系，已建成测震台、强震台、地震前兆观测骨干点各1个，地震宏观观测点12个。各个监测台点均能实现数字传输，可以监测到我县境内发生1.5级以上地震，也可监测到发生破坏性地震时我县的破坏程度，为及时救援提供依据。

我县防震减灾事业面临的主要问题有：1.全民防震减灾意识仍需进一步提高，防震减灾科普

教育宣传的深度和广度不够；2.受经济发展水平影响，我县城镇和农村危旧房屋点多、量大，城乡居民住宅抵御地震灾害能力较弱；3.地震应急指挥平台尚未完全建成，地震应急社会服务能力和专业救援能力有待提高。

二、防震减灾事业“十三五”规划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为本，始终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防震减灾工作的首位；坚持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树立全面的防御观；坚持依靠科技，依靠法制，依靠全社会的力量，强化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坚持强化基层、打牢基础，进一步完善地震监测预报、震害预防和紧急救援三大工作体系建设，最大限度地减轻地震灾害所失。

（二）基本原则

1.坚持防震减灾服务并服从于经济社会发展。牢固树立防震减灾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的观念，把防震减灾工作与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紧密结合起来，为经济和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地震安全环境。

2.坚持城乡防震减灾协调发展。高度重视城市和重大建设工程的地震安全，加强广大农村地区的抗震设防监管，努力促进城乡统筹协调发展。

3.坚持推进地震科技进步。不断加大大地震科技攻关和科技创新力度，加强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应用新理论、新技术、新方法，提高地震监测预测、抗震设防、应急救援技术水平，发挥科技在防震减灾、科学减灾中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4.坚持完善地震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加强地震应急救援队伍的培训，建立和完善地震应急避难场所，设立地震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库，不断充实地震应急救援物资装备，有效提高我县防灾减灾能力。

5.坚持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加强舆论管理，强化引导作用，主动、慎重、科学、有效地进行防震减灾宣传。深入持久地开展地震科普教育和法制教育，提高民众的防震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三）总体目标

综合考虑我县未来面临的地震形势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确定“十三五”期间我县防震减灾的目标：夯实全县防震救灾工作基础，监测预报、震害防御、紧急救援“三大工作体系”在全县基本得到覆盖，全社会抵御地震灾害的能力进一步提高，全县防震减灾工作居全市中等以上水平。

1.提高城市地震安全保障能力。城区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全部达到地震区划图标示的抗震设防要求，逐步开展地震紧急自动处置技术系统建设。

2.提高农村民居地震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规范农村民居建设，扩大农村民居地震安全示范工程覆盖面，全县至少建成1处农村民居地震安全示范工程。

3.提高地震监测和预报预警能力。地震前兆观测台网密度进一步扩大，地震预测理论和地震机理研究更加深入，地震群测群防等观测资料在短临预报中的应用不断强化，力争做到长期预报更加科学、中期预报准确率不断提高、短临预报有所突破。

4.提高地震应急处置能力。地震应急预案体系更加健全，地震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继续加强，地震应急避难场所设施逐渐完备，地震应急救援装备不断完善，应对大震巨灾的能力得到提高。破坏性地震发生后，15分钟内启动地震应急预案，确定响应级别，采取应急行动，迅速开展了解灾情、发布震情灾情信息等工作；1小时内迅速组织并派出现场工作队、救援队开展现场震情监测与紧急救援、救援工作；6个小时内初步确定灾区范围；3日内提出灾情初步评估结果。

5.提高公众应对地震灾害的能力。建立宣传、地震、教育等部门齐抓共管，以新闻媒体为主体的防震减灾宣传机制。建成2处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中学生的防震减灾知识普及率达到100%，广泛开展社区、农村、企业、机关的防震减灾知识宣传，社会民众掌握防震减灾基本知识和防震避震技能，科学应对地震谣传事件的能力明显增强。有感地震发生时，人口密集的公共场所不发生人为伤害事件。进一步发展壮大地震救

援志愿者队伍，总数发展到 2000 人。

6. 提高震后救助恢复能力。至少建成 3 处标准不低于 III 类国家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标准的地震应急避险场所，救灾物资储备体系更加完善，震后 24 小时内灾民得到基本的生活救助和安置，3 日内地震灾区社会秩序基本恢复。

三、防震减灾“十三五”规划工作任务

(一) 夯实防震减灾工作基础

1. 增强地震监测能力。科学规划全县各类地震监测台网，优化地震观测台网，获取更广、更多、更全面的地震监测信息。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保障各级各类地震监测设施条件和安全可靠运行。

2. 开展抗震性能普查和抗震加固。对未采取抗震措施的已建重大建设工程、生命线工程、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建设工程以及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建设工程，开展抗震性能普查和鉴定，并根据鉴定结果采取拆除、改造或加固措施。

3. 完善应急救援基础设施。提高应急救援装备现代化水平，完善县级应急救援队伍救援装备，提高装备的实用性和实战能力；加强地震应急装备建设，保证应急车辆、应急通讯和应急供电设施等的良好运行。强化县应急指挥中心地震应急指挥功能，建成地震应急救灾基础数据库和灾情速报系统，做到应急准备常态化。

(二) 增强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

1. 强化群测群防工作。继续推进地震宏观异常测报网、地震灾情速报网、地震知识宣传网建设，各乡镇（街道）至少建成 1 处宏观观测报点，确定 1 名防震减灾助理员，各村（社区）确定 1 名地震灾情速报员。依托县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和各乡镇（街道）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网点，构筑全县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网。

2. 加强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抗震设防。全面落实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建设工程地震安全责任制。加快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组织开展人员密集场所的抗震性能普查、鉴定，根据鉴定结果进行加固改造，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新建的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建设工程，全部按照高于当地房屋建筑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增强抗震能力。

3. 提高农村民居抗震能力。继续推进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工程建设，编制符合抗震设防要求的抗震设计方案。继续组织开展建筑工匠培训，普及建筑抗震知识，推广抗震技术，建立农村民居建筑抗震技术咨询服务体系。加强农村民居地震安全技术服务网络建设，为农民建房提供技术指导和服务。

4. 完善地震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纵向到底、横向到边、条块结合、管理规范的地震应急预案体系。做好各级各类地震应急预案的制定和修订工作，着力提高预案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健全预案的备案、监督、评估和演练制度。定期进行地震应急检查，学校、医院、大型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每年至少组织开展 1 次地震应急演练，促进各部门、单位的协调配合，全面落实各项地震应急措施。

5. 加强地震救援队伍建设与培训。建立和完善各级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伍，加大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的投入，加强专业培训和演练。加强卫生、消防、危化品等专业抢险救援队伍及联动机制建设，提高各类专业救援队伍承担抗震救灾任务的能力；积极推进县地震紧急救援队伍和救援志愿者队伍建设。建立并完善各部门之间的救援队协调和调用机制，充分发挥各类救援力量在抗震救灾中的作用。

6. 做好地震应急和灾后救援准备。推进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建设，强化学校、医院、影院、大型商场、酒店、体育场馆、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紧急救生避险设备的配置。加强物资储备体系建设，按照布局科学、种类完备、数量合理、调拨迅速的要求，完善跨部门、跨地区、跨行业的物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机制。做好灾后救助与恢复重建准备，加强交通、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的地震应急保障能力和保通抢修能力建设，做好灾后伤员救治、灾民安置、疫情防控、工程抢险、气象保障、次生灾害防范等准备工作，确保灾后救治及时、救援有力、救助到位；灾后及时开展地震灾害损失调查、科学编制灾后恢复重建规划，有计划、分步骤地做好恢复重建的各项工作，尽快恢复灾区生产、生活秩序。

7. 加大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力度。继续搞好地

震科普示范学校创建活动，实行规范管理；扩大地震安全示范社区覆盖面；逐步开展地震安全示范企业试点建设；依托农村民居地震安全示范工程，进一步提高农村防震减灾知识普及率；把防震减灾宣传教育纳入干部培训、学生教学计划，加大宣传力度。

（三）提升防震减灾社会管理水平

1. 严格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和监管。进一步完善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监管制度，切实把抗震设防要求管理纳入基本建设审批程序，作为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论证、工程选址、工程设计和竣工验收的必备内容；建立联合监督检查机制，严格对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抗震设计、施工等关键环节的审批把关。高度重视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新建、扩建、改建工程全部达到抗震设防要求。

2. 加强地震次生灾害源防治。加强公路、铁路、次生灾害源维护管理，加强危险路段、桥梁整治改造；落实病险水库、重点江河堤防的除险加固措施，全面完成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内病险水库的抗震性能鉴定和除险加固；加强输油气管线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加大巡检密度；严格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质等监管，避免地震灾害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件。

3. 做好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按照及时准确、公开透明、有序开放、有效管理的原则，完善地震信息发布制度，建立健全地震事件新闻报道快速反应机制、舆论收集和分析机制，做好信息发布、新闻报道工作。加强组织协调和归口管理，发挥主要新闻媒体、政府门户网站的舆论引导作用，周密安排、精心组织，在第一时间准确的向社会发布震情、灾情信息。

四、防震减灾“十三五”规划重点工程

（一）城乡地震综合防御基础工程

1. 制定《冠县城区抗震减灾专项规划（2016—2030）》利用地震活动断层探测与地震小区划工作成果，为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提供科学合理的抗震设防依据，增强城市的地震灾害防御能力。

2. 继续实施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工程。推广农

村民居地震安全示范工程经验，进一步引导广大农民建设抗震民居，提高广大农村的地震灾害防御能力。

3. 强化防震减灾科普宣传设施。继续开展地震宣传教育基地建设，加大防震减灾知识的阵地宣传力度；配备流动宣传教育设施，开展广大农村、城镇社区等的防震减灾流动宣传。

（二）地震应急与救援基础工程

1. 加强全县地震应急指挥中心建设。依托各级应急指挥中心，建成冠县地震应急指挥中心，完善地震应急指挥功能，加强与省、市地震应急指挥中心连接，使县地震应急指挥中心应具备应急基础数据库、地震灾害快速评估、应急快速响应、应急指挥辅助决策、应急指挥管理等功能。

2. 充实全县地震现场指挥部装备，完善应急通讯、应急车辆、应急供电、应急救援等设备设施，加强地震系统应急物资储备。充实全县地震应急与救援设备设施，增强全县的地震应急能力。

3. 加强专业地震应急救援培训。对县民兵地震应急救援队、地震应急志愿者等救援队伍进行基本能力培训，配备必要的设施，提高应急救援水平和处置能力。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防震减灾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工作，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防震减灾工作，一把手要亲自抓，明确专人负责，及时研究解决防震减灾事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直接相关单位要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做好“十三五”防震减灾发展规划的实施工作。

（二）保障经费投入。防震减灾事业是全社会公益事业，稳定的经费投入是地震工作发展的基本保障。县财政要将防震减灾各项工作，包括重点建设项目纳入预算管理，完善以公共财政为主，逐年、稳定增长的投入机制，确保我县“十三五”规划和防震减灾目标的顺利完成。

（三）推进队伍建设。建立健全人才引进、培养机制，用好现有人才，稳定关键人才，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防震减灾专业技术队伍，为全县防震减灾事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7〕9号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冠县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部门：

《冠县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

执行。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2月13日

冠县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为切实加强生猪屠宰行业管理，进一步规范屠宰行为，严格生猪定点屠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山东省生猪屠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及农业部、省、市关于开展生猪屠宰监管“扫雷行动”的部署要求，经县政府研究，决定自2017年2月起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一次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专项整治行动，撤销关闭2016年经资格审查清理中不合格的生猪屠宰场点，规范已获证的3家生猪屠宰企业；集中查处私屠滥宰、生产

销售病害或注水猪肉等违法行为，消除猪肉质量安全隐患；健全监管机构和执法队伍，加强监管体系建设；落实部门责任，强化履职监管；落实生猪屠宰行业管理制度，规范生猪屠宰行为，确保上市猪肉质量安全。

二、主要任务

（一）进一步巩固生猪屠宰企业资格审查清理工作成效。根据我县实际，持续、深入开展生猪屠宰场点的清理整顿工作，严格执法，关停经审查清理不合格的生猪屠宰场点。

（二）切实规范生猪定点屠宰企业行为。目前全县具备生猪定点屠宰资质的3家企业分别

为：山东青鲜源食品有限公司（东古城镇）、山东青山食品有限公司（柳林镇）、冠县清泉生猪定点屠宰厂（崇文街道）。东古城镇、柳林镇、崇文街道要按照《食品安全法》《动物防疫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动物检疫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落实生猪屠宰场点猪肉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制，督促指导这3家企业建立健全生猪进场查验登记、宰前静养、检疫申报、“瘦肉精”自检、肉品品质同步检验、病死生猪及病害产品无害化处理、卫生消毒、生猪溯源与产品追溯、员工教育管理等关键制度，并将制度上墙公布。积极组织屠宰场点员工、生猪代宰户学习。同时，完善各项台账记录，要求屠宰企业及时、真实、准确记载相关屠宰信息并按时报送，确保各项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实现出场猪肉及产品质量安全和可追溯管理。

（三）集中打击私屠滥宰、注水等违法行为。专项整治期间，县政府将组织畜牧、公安、食药监等部门联合执法，县经济开发区及各乡镇（街道）配合行动，突出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重点场所，集中行动，重拳出击，严厉打击各种违法行为。各生猪屠宰监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应组织相关人员密切配合，对发现的无证私宰窝点坚决取缔，并由县畜牧部门依据《生猪屠宰管理条例》规定从严处罚，涉嫌非法经营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查处。强化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的有效衔接，建立案件移送、查办联动机制，发现私屠滥宰情节严重、给生猪及猪肉注水、宰杀销售注水猪及病死猪、宰前使用“瘦肉精”的违法犯罪线索，及时协调公安机关提前介入，固定证据，深挖违法犯罪线索，保持高压严打态势。对阻碍执法检查、暴力抗法的，依法严惩。

（四）依法强化生猪屠宰、猪肉质量安全监管。按照“政府负总责，部门各负其责，生产经营主体是第一责任人”的要求，落实监管部门责任和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各相关部门和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履职，规范实施，有效监管和执法。

三、工作步骤

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时间从今年2月开始，至6月底结束。具体安排如下：

（一）动员部署阶段（2月30日前）。根据方案的总体要求，由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摸清本辖区内私屠滥宰户的数量、屠宰场所的位置、产品销售方向并登记造册。及时召开专项整治行动动员会，安排部署清理整顿行动。通过发放宣传纸、广播、电视、网络等方式加大宣传引导力度，为专项行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二）自查自纠阶段（3月1日—3月15日）。按照属地管理、风险可控的原则，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对辖区内不具备生猪定点屠宰资质的场点予以取缔，无动物检疫合格证明、肉品品质合格证明和兽医卫生检验验讫印章的猪白条肉严禁上市经营、销售。

（三）集中整治阶段（3月16日—6月20日）。根据工作重点和要求，集中整治生猪屠宰中存在的问题和隐患，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能职责分工和整治方案的要求，采取定期巡查监管与突击执法检查相结合等方式组织开展各个环节的集中整治，要形成执法合力，密切配合，坚决端掉一批私屠滥宰窝点，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严惩一批违法犯罪分子。

（四）总结提升阶段（2017年6月底）。根据本次活动确定的工作目标及工作重点，由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对专项整治行动进行全面评估，对生猪屠宰整治形成长效机制，对主要成效、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进行总结。

四、职责分工

此次专项整治行动由县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县畜牧局牵头，负责统筹协调；其他部门依据职责分工，做好相关工作。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对本辖区内生猪私宰窝点进行全面摸底，登记造册，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群众对私宰肉、病害肉危害的认识，积极开展生猪屠宰监管执法活动，及时取缔不具备生猪定点屠宰资质的场点。

县畜牧局：负责生猪屠宰活动的监督管理，牵头组织开展打击私屠滥宰违法行为，加大对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的日常监管，不定期组织各成员单位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督促定点屠宰企业建立

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规范屠宰操作程序，严格执行肉品品质检验制度，规范检验证章使用，严禁未经检疫和肉品品质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品出场，严格落实生猪屠宰企业猪肉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对官方兽医的考核管理，严格执行农业部“六条禁令”，及时发现、纠正官方兽医在日常监督监管中存在的违规行为。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流通环节和餐饮加工环节的监管。牵头组织开展流通环节、餐饮环节、生产加工环节的肉类产品专项整治工作，建立市场巡查机制和准入机制，加大城区农贸市场、冷鲜肉门市、超市的检查力度；建立健全餐饮单位、学校和企事业单位集体食堂以及肉制品加工企业购进肉类产品索证索票和台账管理制度；查处销售、使用非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屠宰的生猪产品、未经检疫检验或检疫检验不合格的生猪产品以及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生猪产品的违法行为。

县公安局：协同参与生猪屠宰执法检查活动，负责维护行政执法安全，依法查处阻碍执法检查、暴力抗法等违法犯罪行为；负责依照《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危害食品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规定，对生产、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的违法犯罪行为进行立案查处，依法定罪追刑；对监管部门移送涉嫌犯罪的案件，及时立案侦办。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负责肉类生产、经营证照管理，对严重违反规定销售、使用非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屠宰的生猪产品、未经检疫检验或检疫检验不合格的生猪产品以及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生猪产品的，要依法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其营业执照。

县广播电视台：及时发布《关于打击私屠滥宰等危害肉品质量安全违法犯罪活动的公告》，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加强生猪屠宰专项整治工作的宣传报道。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实加强对专项整治行动的组织领导，县政府成立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工作开展。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也要成立相应的工作小组，抓好县政府工作部署落实，研究解决整治行动中存在的问题，配合相关部门履行职责，形成监管合力，深入推进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县政府将把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纳入 2017 年目标考核重要内容，对工作进行考核。

（二）强化宣传监督。充分利用县电视台、冠县周讯等媒体网络等方式广泛宣传有关法律法规和专项整治行动，及时发布专项整治成果，曝光生猪屠宰违法典型案件，增强震慑力，形成浓厚的社会氛围和强大的整治声势。设立举报奖励资金，鼓励群众通过各种途径提供违法线索，一经查实给予举报者适当奖励。

（三）严格督查问责。对领导重视、组织得力、成绩突出的乡镇和部门通报表彰；对因责任不落实、监管不到位、打击措施不力，导致本辖区或监管区域发生重大肉品安全事故的，给予通报批评，对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进行追责；情节严重，造成重大影响和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冠县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

附件：

冠县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吴景博	县委副书记	郭 伟	店子镇镇长
副组长：代 硕	县畜牧局局长	霍栓宝	清水镇镇长
成 员：冯书河	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	冯国英	兰沃乡乡长
张 胜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稽查大队大队长	白俊伟	甘官屯乡乡长
赵美贞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左 华	柳林镇镇长
周代峰	县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郑锋昌	范寨镇镇长
赵英民	县畜牧局副局长	王广杰	辛集镇镇长
吴建雷	清泉街道办事处主任	姚智功	定远寨镇镇长
申延龙	崇文街道办事处主任	刘鹏飞	桑阿镇镇长
高秀龙	烟庄街道办事处主任	邢同凯	贾镇镇长
代占峰	斜店乡乡长	殷占国	梁堂镇镇长
武德明	东古城镇镇长	田增波	县经济开发区副主任
张洪洲	北馆陶镇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畜牧局， 代硕同志兼办公室主任，赵英民同志兼任办公室 副主任。	
程红镁	万善乡乡长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7〕10号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全面建立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协调机制的通知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相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第162次常务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7〕15号）要求，按照国务院和民政部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组织领导等部署要求，经县政府研究决定，全面建立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成立冠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现通知如下：

一、各成员单位职责

全面建立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实行政府负责制，由政府负责人牵头，民政部门负责，发展改革、教育、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卫生计生、扶贫、残联等部门和单位参加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协调机制，定期研究解决本地区城乡低保对象、受灾群众、特困人员、孤儿和监护缺失的未成年人、贫困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困难优抚安置对象等各类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问题。

（一）民政部门。统筹做好城乡低保对象、受灾群众、特困人员、孤儿和监护缺失的未成年人、贫困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困难优抚安置对象等各类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二）发展改革部门。做好制定和审议社会救助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使城乡低保、农村五保、城镇“三无”供养标准正常调整。

（三）教育部门。做好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含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等教育阶段就学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救助工作，以及不能入学接受义务教育的残疾儿童的帮扶工作。

（四）财政部门。积极落实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资金政策，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科学合理编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资金预算，保障资金有效供给，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大力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按照规定对困难群众提供职业介绍、技能培训、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小额担保贷款及贴息、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等就业援助服务和

扶持政策。

(六)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对符合规定标准的住房困难的城乡低保家庭、分散供养的特困家庭、困难优抚对象家庭及其他经济困难家庭给予住房救助。

(七) 卫生计生部门。根据需要对困难群众实施健康查体免费；在政策范围内，对困难群众在县域内医疗机构便民惠民门诊和住院治疗，执行“两免两减半”优惠政策；优先落实困难群众便民惠民服务项目；对需要急救但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急救费用的急、重、危、伤、病患者开展应急救助。

(八) 扶贫部门。协调拟定全县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指导、检查和监督扶贫资金的使用，指导重点扶贫项目、全县扶贫对象信息采集、建档立卡、数据更新、信息发布和扶贫信息库的规划建设、运行维护，搭建扶贫开发信息服务平台；组织开展扶贫开发宣传工作，以及贫困村干部扶贫开发培训工作。

(九) 残联部门。做好 0-6 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救助、贫困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的康复就

业工作，对处于就业年龄段的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实施托养计划。

二、协调例会制度

协调会议由组长负责召集，每季度召开一次，必要时根据情况召开。协调会议办公室不定期检查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落实情况，了解城乡居民救助需求，及时汇总相关信息，适时提出整改方案，并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及时落实，确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建立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是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各级领导做出的重大决定，各单位、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强化举措，做好新形势下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确保各级惠民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附件：冠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2 月 16 日

附件:

冠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 崔新乐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 王 峰 县委副书记、县公安局局长
成 员: 崔明祥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张立勋 县委办公室副主任、扶贫办主任
王高峰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目标考核局局长
曹家岭 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张 峰 县住建局局长
许国英 县卫计局局长

康振标 县教育局局长
沙元峰 县民政局局长
满庆利 县财政局局长
张忠强 县人社局局长
荆兆磊 县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设在县民政局, 沙元峰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负责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统筹规划、综合管理、信息统计等日常工作。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7〕12号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转发县民政局等部门关于做好农村最低生活 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的 实施意见的通知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部门：

县民政局、县编办、县扶贫办、县农工办、县财政局、县统计局、县残联《关于做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的实施

意见的通知》已经县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2月14日

关于做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

县民政局 县编办 县扶贫办 县农工办
县财政局 县统计局 县残联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等部门关于做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6〕70号）和《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央扶贫开发工作部署坚决打赢脱贫攻坚

战的意见》（鲁发〔2015〕22号）和《关于做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6〕77号），切实做好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工作，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扶贫开发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坚持应扶尽扶、应保尽保、动态管理、资源统筹基本原则，通过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的有效衔接，加强部门协作，完善政策措施，健全工作机制，形成制度合力，对符合低保标准的农村贫困人口实行政策性保障兜底，对纳入建档立卡范围的农村低保对象给予政策扶持，确保到2018年我县现行扶贫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

二、主要任务

(一) 加强政策衔接。在坚持依法行政、保持政策连续性的基础上，着力加强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衔接。对符合农村低保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按规定程序纳入低保范围，并按照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差额发给低保金，做到应保尽保、按标施保，坚决纠正低保金分档平均发放的错误做法。对符合扶贫条件的农村低保家庭，按规定程序纳入建档立卡范围并针对不同致贫原因予以精准帮扶；对不在建档立卡范围内的农村低保家庭、特困人员，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统筹使用相关扶贫开发政策，做到应扶尽扶。农村贫困人口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由财政给予补贴，具体通过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给予资助，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资助标准不高于低保对象资助标准。对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支付后个人自负费用仍有困难的，加大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慈善救助等帮扶力度，符合条件的纳入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范围。对农村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未成年人、重度残疾人、重病患者等重点救助对象，要采取多种措施提高救助水平，保障其基本生活。要加强福利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的衔接，认真落实孤儿和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80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津贴、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福利制度。

(二) 加强对象衔接。县经济开发区、乡镇（街道）民政所、扶贫办和残联要密切配合，加强农村

低保和扶贫开发在对象认定上的衔接。完善农村低保家庭贫困状况评估指标体系，以家庭收入、财产作为主要指标，根据地方实际情况适当考虑家庭成员因残疾、患重病等增加的刚性支出因素，综合评估家庭贫困程度，并根据家庭贫困程度实施相关救助。将评估结果与低保申请家庭收入和财产核对、入户调查、民主评议结果相结合，精准认定保障对象。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实行经济状况核查机制，对参与扶贫开发项目、外出务工实现就业的农村低保家庭，在核算其家庭收入时，可以扣减必要的就业成本，对于实现就业家庭人均收入达到或者高于当地低保标准的对象，可以采取渐退方式退出低保，就业后3个月内的劳动所得不计入家庭收入。在农村低保和扶贫对象认定时，具有法定赡养、抚养、扶养关系的家庭成员非共同生活的，相关义务人应当给付的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计入家庭收入，具体计算标准参照低保政策有关规定执行。“十三五”时期，在农村低保和扶贫对象认定时，中央确定的农村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暂不计入家庭收入。家庭财产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纳入低保和扶贫范围：1. 人均金融资产超过当地低保标准2倍的；2. 拥有并经常使用机动车辆、船舶和大型农机具的（不含残疾人功能性补偿代步机动车辆）；3. 非因拆迁原因，拥有2套及以上产权住房且住房总面积超过当地住房保障标准面积2倍的；4. 雇佣他人从事经营性活动的。

(三) 加强标准衔接。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加大统筹工作力度，确保2018年年底农村低保标准全部达到省定扶贫线以上。进一步完善农村低保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在低收入居民基本生活费用价格指数单月同比涨幅达到5%或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中的食品价格单月同比涨幅达到6%时，启动联动机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应及时向社会公布调整后的农村低保标准，接受社会监督。

(四) 加强管理衔接。对农村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实施动态管理。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会同村（居）民委员会定期、不定期开展走访调查，及时掌握农村低保家庭、

特困人员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人口、收入、财产变化情况，并及时上报县级民政、扶贫部门。民政、扶贫部门要每年开展一次联合核查活动，统一组织、统一步骤、统一实施，全面复核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并对以下家庭或人员重点核查：上年度已经脱贫的；新返贫人口中尚未纳入低保或特困人员供养的；因年老、身患重病、重度残疾等因素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低保家庭中有劳动能力的、有一定收入的；法定赡养义务人有赡养能力的。全面建立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逐步把核对机制运用到农村低保对象和扶贫对象的识别和认定中，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农村贫困人口的收入、财产核查。健全信息公开机制，县经济开发区、乡镇（街道）要将农村低保和扶贫开发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名单在其居住地公示，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五）加强信息衔接。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加快低保信息系统和扶贫开发信息系统衔接，逐步实现低保和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不断提高低保、扶贫工作信息化水平。要明确信息共享的内容，县经济开发区、乡镇（街道）民政部门及时将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名单等情况提供给同级扶贫部门，便于扶贫部门认定扶贫对象和选择扶贫方式；县经济开发区、乡镇（街道）扶贫部门要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脱贫农村低保对象名单、脱贫家庭人均收入等情况及时提供给县经济开发区、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方便民政部门及时将符合救助条件的扶贫对象纳入救助范围，同时对脱贫的农户作出降低补助标准或退出低保的决定。县民政局、扶贫办要定期会商交流农村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变化情况，指导县经济开发区、乡镇（街道）及时更新农村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据，加强信息核对，确保信息准确完整、更新及时每年至少比对1次台账数据。县经济开发区、乡镇（街道）残联要与民政、扶贫等部门加强贫困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相关信息的沟通。

三、工作要求

（一）认真开展落实。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认真领会上级《关于做好农村最低

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进一步明确衔接工作目标、重点任务、实施步骤和行动措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2017年2月底前，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将落实情况报县民政局、县扶贫办备案。

（二）开展摸底调查。2017年2月底前，县民政局、扶贫办和残联要在前期开展的农村低保政策落实及兜底脱贫情况全面排查基础上，指导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抓紧开展一次农村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台账比对，逐户核对农村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准确把握纳入建档立卡范围的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残疾人数据，摸清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家庭情况，为做好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奠定基础。

（三）强化监督检查。县民政局、扶贫办每年要开展联合督查，加大对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衔接工作的督促检查力度，加强社会监督，实行第三方评估机制，增强约束力和工作透明度。健全责任追究机制，对衔接工作中出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四、保障措施

（一）建立沟通机制。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充分发挥好社会救助部门联席会议制度优势，民政、扶贫、财政、统计等部门和残联要各负其责，加强沟通协调，定期会商交流情况，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并定期开展数据核对，形成部门合力。要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民政部门牵头做好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衔接工作；扶贫部门落实扶贫开发政策，配合做好衔接工作；统计部门要及时提供调整低保标准、扶贫标准所需的相关数据；残联会同有关部门及时核查残疾人情况，配合做好对农村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残疾人的重点帮扶工作。

（二）提高工作能力。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加强基层社会救助能力建设，在现有编制内，根据辖区人口规模配备充实3—5名专职民政工作人员；行政村和城乡社区要根据服务对象数量明确1—2名民政协理员协助办理低保等民政事务。要加大业务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基层工作人员服务和管理能力。通过政府购买服

务等方式，将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性工作交由社会力量承担。通过县预算安排的用于社会救助方面的资金，统筹解决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所需资金。充分发挥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在落实农村低保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中的骨干作用。进一步健全社会救助“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加强“一门受理”窗口标准化建设，为农村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提供“一站式”便民服务。

（三）强化舆论引导。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基层政府便民服 务窗口、公园广场、医疗机构、村（社区）公示栏等，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农村低保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宣传活动，在全社会努力营造积极参与和支持的浓厚氛围。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积极弘扬正能量，着力增强贫困群众脱贫信心，鼓励贫困群众在政府扶 持下依靠自我奋斗实现脱贫致富。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7〕14号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冠县城区综合管线普查和信息 管理系统平台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单位：

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冠县城区综合管线普查和信息管理系统平台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2月23日

冠县城区综合管线普查和信息管理系统 平台建设实施方案

为全面掌握我县城区综合管线现状，加强城区综合管线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充分发挥城市基础设施作用，保障城市功能正常运转，结合冠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任务目标

通过先进的技术手段，查清城区地上地下各类综合管线的走向、长度、管材、管径、埋深等信息，建立冠县城市综合管线综合数据库和专业数据库，将城区地上地下管线信息以数字的形式进行存储、管理、分析、查询、输出，构筑起公共数据交换服务平台。建立数据库数据更新长效

机制，实现城市综合管线动态管理，提高城市管理运行效率，为城市可持续发展提供决策支持。

二、普查范围及对象

普查范围：冠县城区四环范围约40平方公里以内的区域。

普查对象：供水、电力、供热、燃气、排水（排污、排洪）、通讯、有线电视、人防、传输、路灯、交通信号灯、监控、输油、输气、大型工业等地上地下管线工程，以及其它隐蔽管线及地上地下相关附属物。

三、实施步骤

(一) 准备阶段(2017年2月至2017年3月)。成立冠县综合管线普查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协调工作开展;开展前期调研工作,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普查依据、普查内容;召开动员大会,做好发动宣传;做好组织培训学习,保障工作开展顺利。

(二) 普查实施及数据建库阶段(2017年4月至2017年7月)。各管线管理部门或产权单位整理已有管线资料,汇总、编绘管线普查资料调绘图;根据调绘成果对测区进行现场踏勘,拟定探测方法和技术方案,核实调绘图数据准确性;委托专业管线普查探测单位进行普查、物探、测量工作,绘制专业管线图和综合管线图,做好内外业衔接,同步建立数据库;开发管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委托系统开发单位同步进行数据录入;实行项目监理和联合验收制度,做好监管工作;对普查成果进行综合处理,完善地上地下管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

(三) 验收归档阶段(2017年8月至2017年9月)。组织专家验收普查成果,确保普查成果和信息管理系统软件的科学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实用性;编制验收报告,并对普查相关文件、资料、成果进行整理归档。

四、组织领导

为扎实推进城区综合管线普查和信息化平台建设,县政府成立由分管县长任组长,住建局、发改局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负责决策综合管线普查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审议管线普查工作计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住建局,具体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成立工作机构,明确人员,负责提供本单位或本系统单位专业管线现状调绘图,做好专业管线图的审核及工程档案报送和数据更新。各相关单位和部门要逐步健全完善我县城区地上地下管线管理机制,促使地下地上管线的建设管理步入规范化、制度化轨道;要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更新地上地下管线信息,实现地上地下管线动态管理,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五、相关单位职责和任务

(一) 县住建局:负责组织协调各管线产权单位的相关普查配合工作;收集相关地上地下管线现状资料;制订综合管线普查工作方案;拟订普查技术规范、软硬件项目方案、地上地下管线管理办法及有关政策文件;组织开展综合管线普查有关招标、采购工作;负责组织相关普查成果

的检查与验收;负责普查成果及资料的收集、管理、入档;新建管线的数据更新;承担我县城区综合管线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管理工作。

(二) 县国土资源局:负责地上地下管线测绘工作的监督管理;负责协助测绘单位在实施测绘项目前办理项目登记手续;协助测绘单位办理测绘成果质检工作。

(三) 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把握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指导该项目的实施。

(四) 县经信和商务局:负责指导综合管线信息化建设工作。

(五) 县财政局:负责监督项目招投标工作,负责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和拨付,参与项目竣工验收。

(六) 县交警大队:负责综合管线普查、探测过程中的交通秩序维护工作,及时对探测作业路段和区域进行交通疏导,维持现场秩序,确保探测作业顺利进行。

(七) 经济开发区、清泉街道、崇文街道、烟庄街道:负责收集提供辖区内组织建设的市政道路及地上地下管线现状资料;负责相关普查成果的检查与审核工作;负责辖区内地上地下管线普查的配合与协调管理工作。

(八) 各管线权属单位和部门:公安局、住建局、水务局、交警大队、文广新局、人防办、经济开发区、清泉街道、崇文街道、烟庄街道、供电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移动公司、传输局、广电网络公司、阳光热力公司、瑞鑫天然气公司、新瑞天然气公司、冠洲集团、山东吉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为聊城市东昌府区吉利广告装饰安装有限公司)、聊城市鸿泰通讯工程有限公司、铁塔公司、园林处、自来水公司、市政工程管理处、路灯所等单位,各指派一名熟悉本专业管线的技术人员在管线探测、普查阶段,对管线情况不明、权属不明等疑难问题及时解答、参与本专业管线普查过程中的现场巡视、参与地上地下管线的阶段检查、验收和审核工作并报所属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组织有关专业人员对已有的地上管线和已埋设的地下管线进行资料收集,并分类整理、调绘编制现状调绘图;及时向普查办报送新建、改建管线施工信息、技术资料、竣工测量成果。

附件:冠县城区综合管线普查和信息管理系统平台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冠县城区综合管线普查和信息管理系统平台建设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赵存吉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冯向明	县文广新局副主任科员
副组长：王怀礼	县政府督查室主任	曹明华	县安监局党组副书记
张 峰	县住建局局长	刘卫东	县交警大队副大队长
曹家岭	县发改局局长	金志猛	县人防办主任科员
成 员：代铁民	县经信和商务局党组成员、 副局长	吴建雷	清泉办事处主任
赵艳丽	县住建局党组成员、规划 处副主任	申延龙	崇文办事处主任
冯书河	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	高秀龙	烟庄办事处主任
杨朝明	县财政局工会主席	邢德波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周立亚	县国土资源局工会主席	张延起	县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赵松高	县防汛办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住建局，
张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7〕20号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冠县洁净型煤替代工作深度推进方案》的 通 知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单位：

《冠县洁净型煤替代工作深度推进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

执行。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3月13日

冠县洁净型煤替代工作深度推进 方 案

根据《山东省关于加快推进全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发〔2016〕16号）、《聊城市洁净型煤替代工作深度推进方案》（聊煤清监发〔2017〕1号）等文件精神 and 县委、县政府散煤治理工作要求，为有效改善全县空气质量，解决农村原煤散烧对空气的污染问题，结合2016年我县洁净型煤推广工作情况，确定2017年洁净型煤替代工作深度推进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2017年，冠县民用散煤治理工作要实现两个目标：一是在我县禁燃区全面实现“煤改电、煤

改气”。二是在禁燃区外的农村居民，全部实现洁净型煤替代。

二、责任分工

（一）县经济开发区和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各乡镇（街道）是清理取缔各自辖区内散煤经营场点的责任主体，也是辖区内洁净煤替代和燃煤炉具推广工作的责任主体，在结合2016年清理取缔工作和洁净型煤配送到户的实际情况的基础上，2017年继续高标准、严要求、讲实效地开展煤炭清洁利用工作，重新制定散煤经营清理取缔和洁净型煤配送方案，务必在2017年4月5日

前彻底清理取缔完毕辖区内散煤经营场点。加快洁净型煤配送网点建设,在2017年3月底前按标准、规范化建设完成所有配送网点。加大节能环保炉具推广力度,确保洁净型煤使用和炉具改造替换到位,努力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二) 县住建局:研究提出县城区煤改电、煤改气实施方案,报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

(三) 县环保局:研究提出全县禁燃区煤改电、煤改气任务分配方案。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储煤场地管理,积极推进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替代和超低排放。对煤炭经营单位、燃煤单位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加强监察监测。

(四) 县经信和商务局:研究提出禁燃区外农村居民洁净型煤替代工作任务。督促洁净型煤配送网点建设,完善统一的配送体系。扎实推进高效节能环保炉具推广工作,在洁净煤推广过程中,同步推进高效节能环保炉具替换。强化煤炭经营企业监管,落实煤炭经营企业告知性备案和年度报告制度。

(五)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要坚决彻底取缔不符合质量和环保要求的散煤经营。继续加大煤炭经营市场管理,研究制定专项工作方案,开展煤炭市场专项检查,会同交通、交警和各乡镇(街道)对流动销售点和钉子户采取集中行动,无死角取缔非法经营的散煤网点。加强执法检查,全面封堵劣质散煤运输、囤积、销售和使用,坚决打击和取缔销售不符合民用煤质量标准的散煤经营,公开举报电话(举报电话为12315),制定出台散煤治理有奖举报办法,建立长效机制,防止非法散煤经营死灰复燃。二要加大煤炭加工质量监管执法力度,凡销售经营不符合洁净型煤质量标准的加工企业(点),一律依法顶格处罚。要加强对型煤加工企业煤炭质量抽样检验工作的督促指导,规范抽样检验程序、办法。对洁净型煤质量保持高频率的抽样检验,确保洁净型煤质量达到我县质量指标要求。对检出不合格的洁净型煤要及时通报相关单位,依法处置。

(六) 县交通局:会同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继续加强煤炭运输车辆检查,加大上路执法力度,从源头加强管控,坚决杜绝劣质煤炭进入

我县。

(七) 县供电公司:积极配合开发区、各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对散煤经营加工场点采取停电措施。对按规定采取停电措施的散煤经营加工场点,未经批准一律不得恢复供电。

三、工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治理原煤散烧,推进洁净型煤使用,是县委、县政府下决心改善空气质量的重要措施之一,要务必抓紧抓好,抓出实效。县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协调调度,及时发布通报。相关部门、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结合实际,提高认识,加强组织,细化工作,不断充实完善组织领导机构,建立健全镇村基层工作机构机制,统筹推进洁净型煤替代工作向纵深发展,努力实现洁净型煤全面替代的工作目标。

(二) 明确责任分工。各相关部门、开发区、各乡镇(街道)“一把手”要亲自挂帅,负总责,继续强化工作队伍建设,把工作机构延伸到村,责任明确到村,确保乡镇人员固定,做到村村有人负责、责任目标明确、工作措施到位,形成上下呼应、协同一致的工作机制,把各自分担的任务要进一步再研究、再谋划、再细化,开拓创新,严格按照全县安排部署,按照时间节点落实目标任务。县政府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协调联动,齐心协力,加大监管力度,依法做好各自承担的任务,形成多方参与、部门合作、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共同做好散煤治理和洁净型煤推广工作。

(三) 严格源头治理。环保、市场监管、公安、交通等部门加大执法力度,努力巩固去年的工作成效,继续加大煤炭经营市场管理,坚决取缔劣质散煤经营,为洁净型煤推广提供有力保障。县交通、交警、市场监管部门要坚持疏堵结合,严控和查处散煤运输车辆,坚决把好运输通行关。

(四) 完善配套政策。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财政扶持、民企同利”的原则,2017年继续对洁净型煤进行补贴。农村居民一次性购买的洁净型煤量不超过一吨,超出部分不享受价格补贴。县政府对民用洁净型煤价格补贴继续执行2016年标准,每吨补贴200元。财政部门研究制定出节能炉具资金补贴政策,由县财政予以保障,

洁净型煤和节能炉具补贴政策将根据国家、省有关政策作出相应调整。冠县大恒洁净煤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预定情况积极组织生产和供应，全力保质、保量的完成我县洁净型煤配送任务，洁净型煤价格参照市场价格进行浮动，制定合理的节能炉具推广办法。

(五) 严格督导考核。县政府将加大督查力度，组织成立督导组并联合县大督查委员会，通过现场查看、查阅资料等方式，对相关部门、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的洁净型煤替代工作进行阶段性检查和考核验收。对于在阶段性或年度任务完成处于落后的部门、乡镇（街道），要进行约谈或问责。

(六) 加强宣传引导。继续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平面广告、大屏幕、宣传画册、标语、乡村广播站等多种载体，继续加大对雾霾危害、大气污染防治政策和洁净型煤替代的宣传，引导居民积极使用洁净型煤，不使用劣质煤及其制品，不断增强城乡居民对推广使用洁净煤的认知度和自觉性。相关部门、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设立公开举报电话，接受社会

监督，打击散煤、劣质型煤销售行为。要不断挖掘工作中亮点，通过树立典型，推广经验，形成示范效应，推进洁净型煤和节能炉具替代工作，营造全社会共同支持洁净型煤推广的良好舆论氛围和强大的工作合力。

3月15日取暖季结束，2016年度的散煤治理和洁净型煤推广工作将告一段落。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认真总结2016年工作，研究确定2017年散煤治理和洁净型煤推广实施方案。3月21日前，开发区、各乡镇（街道）2016年工作总结、2017年工作方案和县环保、市场监管、交通等部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请报县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时将电子版发送到邮箱sdgxdlb@163.com（联系电话：0635-5231152）。

根据人员变动情况，现对县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附后。

附件：冠县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冠县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	崔新乐	县委副书记、县长	周代峰	县广播电视台党组副书记
常务副组长：	赵存吉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吴建雷	清泉街道办事处主任
副 组 长：	王 峰	县政府副县长	申延龙	崇文街道办事处主任
	翟 敏	县政府副县长	高秀龙	烟庄街道办事处主任
	刘光锋	县供电公司经理	代占峰	斜店乡乡长
成 员：	吕东江	县委宣传统战部任科员	武德明	东古城镇镇长
	赵松澎	县组织员办副主任、大督查办副主任	张洪洲	北馆陶镇镇长
	王怀礼	县政府督查室主任	程红镁	万善乡乡长
	曹家岭	县发改局局长	郭 伟	店子镇镇长
	陈新华	县经信和商务局局长	霍栓保	清水镇镇长
	张 峰	县住建局局长	冯国英	兰沃乡乡长
	满庆利	县财政局局长	白俊伟	甘官屯乡乡长
	冯庆琪	县国土资源局局长	左 华	柳林镇镇长
	徐光宇	县交通局局长	郑峰昌	范寨镇镇长
	轩春山	县审计局局长	王广杰	辛集镇镇长
	靖 军	县环保局局长	姚智功	定远寨镇镇长
	吕金章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鹏飞	桑阿镇镇长
	许立军	县公路局局长	邢同凯	贾镇镇长
	张 军	县国税局局长	殷占国	梁堂镇镇长
	郑 刚	县地税局局长	田增波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沙 涛	县物价局局长		
	康振标	县教育局局长		
	冯书河	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		
	方秀丽	县监察局副局长		
	冯向阳	县政府法制办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经信和商务局，具体负责煤炭清洁利用工作的组织协调、督导检查，陈新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冠政办发〔2017〕24号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冠县 2017 年度水污染防治 工作方案的通知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部门：

《冠县 2017 年度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24 日

冠县 2017 年度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

为全面实现国务院《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目标，落实省政府、市政府《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认真实施环境保护工作“一岗双责”，切实改善我县水环境质量，制定冠县 2017 年度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

一、总体目标

2017 年卫运河、马颊河等省控重点河流水质全面改善，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水质达到或优于地下水Ⅲ类水质标准；黑臭水体整治等其他工作全面完成市政府《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阶段性目标任务。

二、主要任务

（一）工业污染防治

1. 集中治理工业聚集区的水污染。2017 年底前完成县经济开发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同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并通过验收。（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环保局配合）

2. 依法淘汰落后产能。根据 2016 年上报上级部门备案的分年度落后产能淘汰方案，完成 2017 年度淘汰任务。（分管县长：赵存吉，县经信和商务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环保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3. 开展“十大”重点行业清洁化改造任务。

2017年,完成清洁化改造任务的35%,其中造纸、钢铁、氮肥、印染、制药(抗生素、维生素)、制革等行业完成技术改造要求。(分管县长:赵存吉、王峰,县经信和商务局、县环保局牵头,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4.开展涉酸企业专项整治工作。2017年对所有涉酸行业企业逐个进行排查,建立台账,明确废酸去向,开展专项整治。(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牵头,县公安局配合)

5.推动重金属污染防治。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按要求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底泥重金属污染区段治理年度任务。(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牵头,县国土局、县水务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6.开展废水直排企业提标改造工作。2017年9月底前,废水直排环境的企业出水水质污染物浓度要达到地表水Ⅴ类水质标准。(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负责落实)

(二) 城镇污染治理

7.开展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工作。按照河流断面达标倒逼提高标准的原則,2017年9月底前,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出水水质污染物浓度要达到地表水Ⅴ类水质标准。(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牵头,县环保局配合)

8.整治城区黑臭水体。做好县城区黑臭水体排查治理工作,及时调整制定2017年县城区黑臭水体整治方案和年度计划,并向社会公开黑臭水体名称、责任人及达标期限。2017年黑臭水体治理达到水十条考核比例,到2020年底前完成治理任务。(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牵头,县环保局配合)

9.县城区现有污水收集管网的改造工作。逐步对现有县城区的污水收集管网等市政基础设施实施雨污分流改造。2020年底前,县城区、县经济开发区现有污水管网要实现雨污分流,污水收集处理率要达到水十条考核要求,分年度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负责落实)

10.城镇新建污水收集管网的建设。自2017年起,县城区、县经济开发区新建的道路要彻底实现“雨污分流”。(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负责落实)

11.加快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2017年底

前,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75%以上;到2020年污水处理率达到85%以上。(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负责落实)

12.加快村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2017年底前,马颊河沿线乡镇和集中居民居住区,要建有污水处理设施及具有“雨污分流”功能的污水收集管网,对水质进一步净化。2020年底前所有乡镇要实现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和稳定运行,农村新型社区实现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和稳定运行。(分管县长:赵存吉、王峰,县住建局、环保局牵头,县农业局、县水务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13.污泥无害化处理。依法监管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2017年底前,完成城区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取缔非法污泥堆放点。2017年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水十条考核要求,2020年底前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90%以上。(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负责落实)

14.实施海绵城市建设。根据编制并批复海绵城市专项规划,推动海绵城市建设工作,完成年度任务;到2020年,建成区25%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目标。(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牵头,县水务局、县林业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15.开展污泥成分的鉴定。自2017年起,每年度完成一次全县污水处理厂、重点行业企业废水处理设施污泥成分鉴定。(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牵头,县住建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16.开展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工作。2020年达到国家节水型城市标准要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25%以上。2017年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12%以内,到2020年控制在10%以内。(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经信和商务局、县水务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17.公共建筑采用节水器具。2017年底前,淘汰公共建筑不符合节水标准的水嘴、便器水箱等生活用水器具。(分管县长:赵存吉,县住建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经信和商务局、县水务局配合)

(三) 防治畜禽污染

18.强化畜禽养殖分区管理。2017年3月底

前进一步完善畜禽养殖禁养、限养、适养区划定方案。(分管县长:吴景博,县畜牧局牵头,县环保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19.开展畜禽点源污染整治。2017年底前,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专业户。(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牵头,县畜牧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20.做好河流堤坝内养殖场的清理取缔工作。按河流管理权限分级配合做好河流堤坝内养殖场的清理取缔;水利工程堤防确权用地范围内无垃圾污物,无畜禽养殖设施。(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21.加强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和服 务。加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管理,指导雨污分流、污水贮存、处理、资源化利用设施的建设。2020年畜禽养殖场(小区)配套建设废弃物处理利用设施比例要达到75%以上。(分管县长:吴景博,县畜牧局牵头,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四) 农业农村综合整治

22.大力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任务,于2017年底前完成上级安排的年度工作任务。(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负责落实)

23.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开展病虫害统防统治、水肥一体化工作。到2020年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达到90%以上,化肥利用率提高到10%以上,农药利用率提高到40%,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30%。2017年要制定年度目标并完成年度任务。(分管县长:吴景博,县农业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国土局、县水务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五) 水资源的节约

24.全面推进“河长制”。按上级要求,做好“河长制”的全面推行工作,成立相应的办事机构,制定有关工作方案、相关制度及考核办法等。(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直有关部门、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25.减少水资源浪费。控制全县用水总量,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上级的目标要求。(分

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经信和商务局、县环保局、县住建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26.严格节水考核。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目标任务,并按要求建立相关的评估体系。(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经信和商务局、县环保局、县住建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27.完善闸坝管理。做好职责管理范围内的拦蓄涵闸建设管理,并对马颊河两侧所有支流于2017年底前建成拦蓄涵闸。(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住建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28.建立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2017年底前,建立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安装取水计量在线监控。(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环保局、县住建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29.实行计划用水管理。对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单位和其他用水大户实行计划用水管理。2017年计划用水年度监督检查结果要符合水十条考核要求。(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经信和商务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30.推广高效的节水灌溉技术,统一调配水资源。提出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推广渠道防渗、管道输水、喷灌、微灌等节水灌溉技术目标任务,发展区域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将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源纳入区域水资源统一配置,完成高效节水灌溉年度目标要求。(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31.加强地下水考核点位监测工作。强化地下水相关点位的监测,加强地下水保护,对地下水质量现状极差或较差的点位重点进行监测。(分管县长:赵存吉,县国土局牵头,县水务局、县住建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32.严控地下水超采。划定冠县地面沉降控制区范围,并编制地面沉降区地下水压采方案。2017年底前,完成地下水禁采区、限采区和地面沉降控制区范围划定工作,并编制压采方案。(分管县长:赵存吉、吴景博,县水务局、县国土局牵头,

县住建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六）加强水功能区的保护

33. 开展水功能区水质监测工作。2017 年继续加强全县水功能区、入河排污口水质监测工作。（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负责落实）

34. 严格水功能区的管理。2017 年继续规范入河排污口的审批程序，对违规排污入河的，依法惩处。做好水功能区的监测和达标建设工作。（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环保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35. 开展重点水源地达标建设。2017 年按照上级要求推进重要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编制并批准实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规划或实施方案。（分管县长：吴景博，县水务局牵头，县环保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七）水生态环境保护

36. 完善生态红线划定工作。根据《山东省生态红线保护规划》，完成各类禁止开发区域规划修编与分区，完成生态保护红线详细勘界，编制《冠县生态红线保护规划》（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负责落实）

37. 加强地下水保护。2017 年，按市环保局安排，适时开展集中式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补给区环境状况调查。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化工企业聚集区及周边地下水污染防治治理任务。（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牵头，县国土局、县水务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38. 开展全方位的监测工作。对省控河流上的重点断面及重点支流开展人工监测，在重点支流安装自动在线监测设施。（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牵头，县水务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39.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确保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质 100% 稳定达标。2017 年按照上级要求，开展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牵头，县水务局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40. 加强人工湿地的运营管理。人工湿地进出口要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同时要明确人工湿地的

运营主体和资金来源，确保湿地出水水质达到设计要求。（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牵头，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41. 开展加油站地下油罐更新改造。2017 年底前完成全县的加油站地下油罐防渗池建设或双层罐更新改造任务。（分管县长：赵存吉、王峰，县经信和商务局、县环保局牵头，相关部门配合，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组织落实）

三、保障措施

42. 加强科技支撑。紧紧围绕水污染治理科技需求，健全环保技术供需对接机制，每年从上级有关部门发布的相关技术指导目录或面向社会征集的技术成果中，遴选水污染防治先进技术，加强新技术试点示范和供需对接。（分管县长：张澍民，县科技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经信和商务局、县环保局、县住建局配合）

43. 环境信息公开。一是定期公布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情况；（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负责落实）二是做好对供水水质的保护工作，对供水水厂水质按要求实施信息公开。到 2020 年，全县供水厂实现深度处理工艺全覆盖，出厂水水质稳定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分管县长：赵存吉、吴景博，县住建局、县水务局负责落实）三是对城区管网水质按要求实施信息公开，强化从水源到水龙头全过程监管，到 2020 年，城县供水管网水质稳定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分管县长：曲泽根，县卫计局负责落实）四是公开重点排污单位排污信息，在县级环保部门网站公开重点排污单位排放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治污设施建设和运行等污染源环境信息。（分管县长：王峰，县环保局负责落实）

44. 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建立水污染防治工作协作制度，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县政府办公室牵头，相关县直部门、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共同参与）

45. 签订水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将水环境质量逐年改善作为区域发展的约束性要求，根据与市政府签订的目标责任书，分解落实目标任务，县政府与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县直部门及有关企业签订《水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县环保局负责落实）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3月24日

冠县政府常务（扩大）会议召开

1月4日，县委副书记、代县长崔新乐主持召开县政府常务（扩大）会议，研究讨论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城建重点工程以及重点项目盘子。

就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崔新乐指出，2017年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是实施冠县“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起草好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对于做好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

崔新乐要求，要全面做好上级精神与我县实际的结合，谋划好今后五年和今年的工作。市委、市政府明确的重点工作，要融入到报告中去，推进全面落实。要按照党委的总基调，全面做好与冠县第十四次党代会报告的衔接呼应。制定的未来五年和今年的发展目标既要坚持实事求是，又要激励人心，真正形成一个科学严谨、求真务实、顺应民心民意的好报告。

会议听取了2017年城建重点工程的汇报。崔

新乐指出，城市建设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工程，各级各部门要站在全局的高度，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着力抓好城市建设管理。要扎实做好资金筹措、用地指标、项目拆迁等前期准备工作，确保运作规范、科学务实。要严格依法开展招投标，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确保公开透明。要坚持高标准、高质量建设，严把工程质量关，确保各项工程质量安全。

就2017年重点项目盘子，崔新乐强调，项目建设是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坚定不移抓项目，精心谋划、全力推进项目建设。要抓好项目谋划上报，最大程度地将各项工作项目化，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要加快项目建设，开通绿色通道为项目落地开工提供优质高效服务，及时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对阻碍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要严格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冠县城区武装联勤巡逻正式启动

1月10日，冠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汇报演练暨武装巡逻启动仪式在冠县职教中心举行。县委副书记、代县长崔新乐，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李学军出席启动仪式并分别讲话，县领导宋存志、赵平、徐世栋、王峰、郭保敬以及县法院负责人赵朋、县检察院负责人周颖参加启动仪式。

崔新乐、李学军等领导现场观摩了特巡警汇报演练。在汇报演练中，特巡警依次展示了擒敌拳、警棍盾牌操、应急棍术、摔擒、硬气功、处置突发事件重装队形和反劫持人质等7个课目的集训成果。队员们以严整的警容、矫健的身姿、精湛的技能 and 昂扬的斗志，较好地展现了冠县公安特巡警处置突发事件、威慑打击暴力恐怖犯罪的能力与水平。

崔新乐、李学军对此次特巡警汇报演练给予

了高度评价，并分别对特巡警大队如何更好的履行应急处突维稳的职责和使命提出了要求。崔新乐指出，有效应对、妥善处置重大突发案事件，是对公安机关驾驭复杂局势、维护社会稳定能力的综合检验。近年来，我县公安特警牢记使命、忠诚履职，不怕疲劳、连续奋战，有效应对处置了一系列重大突发案事件，探索、创造、积累了一系列成功做法和经验，为维护我县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出了重要贡献，特别是这次县委、县政府新招聘的60名新特巡警队员，经过短短三个月的封闭训练，队伍素质和业务能力有了大幅提升。

崔新乐强调，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提出的新要求、新挑战，全县公安机关特别是特警部门，要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强化底线思维，切实把

工作基点放在应对各种复杂情况、驾驭各种复杂局势上，牢牢把握主动权、着力打好主动仗。要进一步做细做实预案，强化事前防范，做到想细想全想万一、抓紧抓实抓具体。要进一步健全完善机制，强化应急处置，确保一旦发生重大突发

案事件，能够做到统一指挥、快速反应、全警响应、高效处置。要进一步加强能力建设，强化实战训练，突出实战实用实效，确保在关键时刻能够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为维护全县社会稳定、服务经济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冠县人民政府广东温氏集团 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项目正式签约

1月18日，冠县人民政府广东温氏集团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项目正式签约。温氏集团副总裁、养猪事业部总裁罗旭芳，温氏集团种猪公司总经理吴珍芳，市政协副主席、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马保杰，市畜牧兽医局局长王绍军及我县领导牟桂禄、崔新乐、崔行飞、赵平、吴景博、田东奇出席签约仪式。

崔新乐主持签约仪式。

马保杰在致辞中对项目的签约表示热烈祝贺，他指出，冠县温氏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项目，是温氏集团在山东、河北等区域的重要布局，也是在山东省投资建设的首个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基地。公司将采用全球领先的建设方案，建造自动化、智能化的高效现代猪场，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有力带动生猪养殖良种化、健康化、产业化发展，对于冠县和聊城市农业发展方式转变、经济科学跨越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推动作用。他

表示，聊城市委、市政府，冠县县委、县政府将全力以赴为项目建设与运营提供优质服务，创造良好环境，也希望温氏集团与聊城、冠县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深度融合，合作结出更加丰硕的成果。

罗旭芳对冠县的良好投资创业环境给予了高度评价。他表示，冠县区位优势显著，资源丰富，是投资发展畜牧业的风水宝地。今后，温氏集团将发扬温氏人勤劳实干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本着高标准、高速度、环境友好的原则进行项目建设，与当地政府和人民群众建立长期稳定、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合作关系，为推进当地农业产业化发展作出积极的贡献！

据了解，冠县温氏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项目总部选址在冠县经济开发区，同冠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合署办公，育种基地拟定于冠县斜店乡、柳林镇，占地约2000亩，投资6亿元。

崔新乐走访慰问 驻冠部队、特巡警大队、综治巡防大队

春节来临之际，1月20日，县委副书记、代县长崔新乐先后亲切看望慰问了驻冠部队以及特巡警大队、综治巡防大队，为他们送去了慰问品，并致以节日的问候。

在县人武部、武警中队、消防大队，崔新乐都与广大官兵亲切握手交谈，共叙军民鱼水情，

详细了解他们的工作、生活和训练情况。所到之处，无不洋溢着“军爱民、民拥军、军民团结一家亲”的浓厚氛围。崔新乐感谢驻冠部队为地方经济发展所做的贡献，希望驻冠部队官兵发扬“军爱民、民拥军”的光荣传统，继续支持地方发展，为冠县经济社会建设贡献力量。

在特巡警大队、综治巡防大队，崔新乐实地查看了队员们的训练场地、生活、居住环境，了解大队建设情况。崔新乐对特巡警大队、综治巡防大队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他指出，冠县的经济社会发展、社会秩序和谐稳定与对队

员们的辛勤工作是分不开的，在应对突发事件、保护市民生命财产安全等方面作出了突出的贡献。希望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加强日常训练，完善基础设施，为全县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再立新功。

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隆重开幕

1月23日上午，冠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冠州宾馆隆重开幕。来自全县各行各业、各条战线的人大代表，肩负着全县人民的希望和重托，汇聚一堂，共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冠县的新蓝图。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牟桂禄、盛耀光、田长计、郭秀芳、赵平、刘梅元、米肇伟、王洪忠、张则玉在主席台前排就坐。

崔新乐、韩德振、雷传波、任忠民等县领导在主席台就坐。

大会应到代表275人，实到代表269人，符合法定人数。

上午9时，牟桂禄宣布大会开幕，会场里响起了雄壮的国歌声。在热烈掌声中，代县长崔新乐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

崔新乐的报告共分四个部分：过去五年，励精图治、攻坚克难，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就；未来五年，瞄准目标、担当实干，加快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冠县；新的一年，突出重点、奋发进取，再谱科学跨越发展新篇章；重任在肩，恪尽职守、担当奉献，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

崔新乐说，五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严峻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我们坚持和完善“123547”的总体工作思路，科学统筹、积极作为，改革创新、砥砺奋进，综合实力显著增强、产业结构显著优化、城乡面貌显著改观、发展活力显著提升、群众生活显著改善、自身建设显著加强，较好完成了县十六届人代会第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

崔新乐说，今后五年，是决胜全面小康社会

的关键期、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期，也是我们必须紧紧抓住并且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刚刚闭幕的县第十四次党代会科学描绘了今后五年全县发展的宏伟蓝图，为做好新一届政府工作指明了方向。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坚持“123547”的总体思路，聚力创新，聚焦富民，着力抓好创新驱动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改善民生和创新社会治理，着力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奋力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胜利，加快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冠县。

崔新乐说，实现上述目标，必须主动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引领新常态，切实把五大发展理念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坚持创新发展，打造产业发展新动能；坚持协调发展，打造城乡建设新格局；坚持绿色发展，打造优美宜居新生态；坚持开放发展，打造对外开放新空间；坚持共享发展，打造和谐幸福新冠县。

崔新乐说，2017年我们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7.5%，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规模以上工业各项主要指标

增长10%，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9%，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类约束性指标。

崔新乐说，围绕目标任务，要全力抓好七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大高效投入，着力在增强发展后劲上实现新突破。狠抓重点项目建设，千方百计扩大投资，提高金融服务水平。二是优化产业结构，着力在推动转型发展上实现新突破。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工业提档升级，推进服务业跨越发展。三是加快改革创新，着力在增强发展活力上实现新突破。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推进全民创新创业，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四是加强城乡联动，着力在推动协调发展上实现新突破。以科学标准规划城市，以精品意识建设城市，以现代理念管理城市，以联动发展统筹城乡。五是扩大对外开放，着力在提高开放水平上实现新突破。狠抓精准招商，狠抓外经外贸，狠抓载体建设。六是加强生态建设，着力在推动绿色发展上实现新突破。构建生态安全屏障，重拳治理环境污染，大力开展节能减排。七是强化民生保障，着力在推动共享发展上实现新突破。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织密织牢社会保障网，强化社会管理创新。

崔新乐说，让人民满意是政府的不懈追求，

面对发展的重任、竞争的态势、人民的重托，要牢固树立宗旨意识、责任意识，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努力打造勤政为民、务实高效、清正廉洁的人民政府。要敢于担当不懈怠，建设责任政府；要依法行政严用权，建设法治政府；要优化服务提效能，建设为民政府；要反腐倡廉树形象，建设廉洁政府。

崔新乐最后说，责任入心唯倾力，重任在肩当笃行。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崭新的姿态、务实的作风、良好的形象，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富饶美丽幸福冠县而努力奋斗！

本次会议书面印发了冠县人民政府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冠县人民政府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一并提请代表审查。

列席会议的还有：不是县人大代表的县级领导干部、县委各部委办主要负责人、县政府组成人员及不是县政府组成人员的县政府其他部门主要负责人、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中央、省、市驻冠单位主要负责人；出席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的委员。

崔新乐调研冉海水库项目推进工作

2月3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带领县政府办、住建、水务、林业等部门负责人到冉海水库项目现场，对水库建设推进情况进行调研并现场办公。

崔新乐一行实地察看了冉海水库建设，并详细了解了水库绿化、净水厂等项目建设推进情况。他指出，要把冉海水库作为新的旅游景点来规划打造，把水利工程、园林工程与旅游发展充分结合起来，统筹各方面资源，加强园林绿化，优化色彩搭配，既要注重整体，又要雕刻细节，坚持高标准理念，高标准规划，高水平建设，营造出

层次感、立体感，实现绿化、美化、彩化、美观大气的水库绿化效果。要确定好道路框架，合理规划路网布局、道路走向；要综合考虑景区出入口、上山道路设计，满足游客不同需求，努力打造特色旅游精品。

崔新乐强调，饮水安全是重大公共安全，要切实加强对冉海水库水源保护，保证供水质量；要加快净水厂建设进度，严把质量关；要购置深度处理设备，确保水质稳定达标，努力将冉海水库建设成为一座人民满意、政府放心的优质工程。

副县长吴景博参加调研。

崔新乐主持召开公路建设及 交通运输工作专题会议

2月5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主持召开公路建设及交通运输工作专题会议，听取我县今年公路建设及交通运输工作的汇报，研究解决当前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洪忠，副县长翟敏参加会议。

崔新乐指出，公路建设对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高交通运输效率、带动沿线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冠县今年公路建设任务非常重，各级各部门要统一思想，迅速行动，加快办理相关手续，抓紧时间完成清场等前期工作，力争早日开工建设，早日竣工通车。

崔新乐强调，要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形成推进公路建设的强大合力；要紧紧抓住上级支持公路基础设施建设的机遇，积极向上争取，加强沟通协调，在项目和资金方面争取更多支持；要拓宽思路，创新方式，千方百计破解融资难题，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保障；要认真调研，统筹考虑，做好农村公路建设规划，完善农村公路网络，更加方便群众出行。

冠县落实聊城市创森工作推进 暨高效集约蔬菜温室建设动员会召开

2月8日，冠县落实聊城市创森工作推进暨高效集约蔬菜温室建设动员会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韩德振主持会议，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洪忠、副县长吴景博、县政协党组副书记田东奇参加会议。

崔新乐在讲话中指出，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和相关部门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做好创森工作和高效集约蔬菜温室建设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明确任务分工，把任务安排到人、到事，层层压责任，层层抓落实，要抢抓天气回暖的有利时机，做到早部署、早行动，切忌等待、观望、侥幸心理，打好主动仗，抓出好成效。

崔新乐强调，要提高工作标准，严格按照上级创森工作和建设高效集约蔬菜温室的要求开展工作，做到高标准建设、严要求实施、精细化管理，县委、县政府将全力支持，最大限度地提供

资金保障。要加强督导检查，采取调度通报、检查评比、现场观摩等方式进行督促检查，同时要把工作完成情况纳入目标考核管理，对行动迟缓、工作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问责处理。要主动走出去，学习先进地区建设高效集约蔬菜温室的先进经验，高标准做好规划设计工作，推动工作尽快开展。要加强宣传，引导社会各界了解、参与到创森工作和高效集约蔬菜温室建设工作中来，营造人人自觉积极关心、支持、参与这两项工作的浓厚氛围。

韩德振指出，各级各部门要把做好落实这两项工作作为当前以及今后的重要工作来抓，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明确目标责任，狠抓工作落实，加大宣传引导，强化督导检查，圆满完成市下发的各项任务。

吴景博就创森工作推进和高效集约蔬菜温室建设工作做了具体安排部署。

崔新乐调研冠县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情况

2月9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对冠县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

崔新乐一行先后到冠县妇幼保健院、清泉崇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院、中心医院、人民医院等医疗卫生单位进行实地调研。每到一处，崔新乐都详细了解医疗卫生单位人才结构、科室建设、设备设施、运营等方面情况汇报，并到门诊科室同医务人员交流，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

崔新乐强调，医疗卫生单位要开拓思路，尤其是在人才引进方面要创新举措，为百姓提供更

好的医疗卫生服务，努力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要加大医疗基础设施建设力度，进一步解决老百姓就医难就医贵等问题。要加大医疗卫生投入，健全医疗服务体系，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让群众切切实实享受到安全、优质、高效、满意的医疗卫生服务。要围绕做大做强优质医疗资源，实施集团化发展，不断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改革制度、创新办法，适应新的发展形势，满足现代化医疗机构建设的要求。

冠县县长办公会议召开

2月9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主持召开县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解决县实验高中机制转变问题。

崔新乐在讲话中指出，建设实验高中，转变学校教育机制，有利于充分激发教育活力，提升教育质量，为进一步深化教育体制改革打下良好基础。相关部门必须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积极主动做好各项工作，加快实验高中改制进度，尽快形成一套适合冠县教育的体制机制，逐步提高我县教育教学水平。

崔新乐强调，要高度重视实验高中改制工作，在政策、资金等方面给予最大的支持力度，保证实验高中改制工作顺利推进。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学校改制工作，认真研究相关条款协议，尽快把相关问题落实到工作中，以最小的投入办最好的民办高中。对政府承诺的相关事项一定要落实到位，相关部门协作配合，在各项手续的办理上特事特办，积极帮助解决改制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加快工作进度，促进冠县教育水平再上新台阶。

英国信诺医疗集团携英国安石集团 来冠县中心医院考察

2月21日，英国信诺医疗集团董事长马西门、首席执行官高汉林、首席运营官龚永强等携英国安石集团全球医疗健康投资总监阿赫·桑阿里一行到冠县中心医院进行考察。县委书记牟桂禄，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人大常委会原第一副主任、冠县中心医院董事长宋占方，县委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崔行飞，县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

曲泽根陪同活动。

马西门一行实地查看了解了中心医院就医环境、人才队伍和医疗设备等情况。随后，双方召开座谈会进行会谈。

牟桂禄在致辞中代表县委、县政府表示热烈欢迎。他说，自今年1月12日，英国信诺医疗集团和冠县中心医院签约以来，我们把双方合作当

成全县人民的一件头等大事来抓，专门成立项目推进小组，发改、国土、住建等部门靠上开展工作，全力加快项目建设。目前，已完成项目立项，公司已经注册，各项规划已经完成，项目一期 60 余亩土地指标已获批。我们以最大的诚意、高效的服务、扎实的工作，热切期盼双方合作取得更大进展。

牟桂禄指出，安石投资集团作为信诺医疗战略合作伙伴、联合投资人，是一家英国顶尖、全球领先、精于新兴市场投资的资产管理机构，今天莅临冠县进行考察、谋求合作，将其世界领先的临床合作伙伴和医疗健康资源带入冠县合作项目，对于进一步提升冠县医疗卫生水平、做大做强医疗品牌，必将起到积极推动作用，也必将给信诺集团、安石集团带来良好收益，实现三方共赢。

牟桂禄表示，冠县县委、县政府将继续加大改革开放的力度、加大开放发展步伐，竭诚为项目实施提供一流的帮办服务，营造和谐的发展环境，努力推进合作项目早日建成运营。

马西门、阿赫·桑阿里、高汉林等分别发言，对冠县医疗卫生发展环境予以高度评价，对冠县县委、县政府对项目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对中心医院服务宗旨、经营理念、发展目标、呈现出的广阔发展前景给予高度赞赏，并希望项目早日落地，早日投入使用，着力打造成区域性医疗高地，造福周边百姓。

崔新乐主持会议并希望大家在冠县多走走、多看看，多了解冠县，带更多的朋友到冠县参观考察、投资兴业。冠县将全力为大家搞好各项服务，营造良好的创业环境，推动双方合作共赢、共同发展。

冠县重点项目建设调度会召开

3月3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主持召开冠县重点项目建设调度会，研究讨论“星期六重点项目工作日”活动筹备方案和冠县 2017 年重点项目集中开工启动仪式筹备方案。县委常委、副县长赵存吉，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梅元，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孟建新参加会议。

崔新乐在会议上强调，关于企业融资问题，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多方筹措项目配套资金，解决项目建设“瓶颈”问题，推动冠县重点项目尽快开工建设。针对冠县的一些好企业、好项目，政府部门更应该加大扶持力度，出台更多的奖励

政策、扶持政策，积极宣传本地企业精良产品。政府要发挥作用，想办法成立自己的企业扶持基金，加强优秀企业、优秀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打好经济发展基础，提高产业层次，帮助企业经济健康发展。

会议后，崔新乐深入到部分县重点项目建设现场进行督导，崔新乐表示，各级各部门要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把项目建设始终紧紧抓在手上，拓宽思路，转变观念，多想办法，集中时间和精力突破项目瓶颈；要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挂图作战，倒排工期，全力推进项目工程建设进度。

冠县财政重点工作会议召开

3月9日，冠县财政重点工作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常委、副县长赵存吉，副县长翟敏参加会议。

崔新乐在讲话中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实施财政改革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

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强化措施，狠抓落实，确保全面完成各项财政改革任务。

崔新乐强调，要突出重点，强化措施，扎实稳妥推进财政五项改革。要下大力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对政府新增或临时性的公共服务事项，凡

适合社会力量承担的，都要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解决；在存量资金的安排上，要逐步提高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比重。要下大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绩效好的项目优先安排资金，绩效差的要进行整改。要下大力推行公务卡制度改革，提高公务支出透明度。要下大力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制度建设，进一步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内部管理水平。要下大力推进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努力营造规范、有序、高效的政府采购秩序。

就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崔新乐强调，要用

铁的决心抓收入，各级各部门务必站在讲政治的高度，下大决心、下大力气，强化措施、克服困难，不折不扣地完成。财税部门要进一步创新收入组织方式办法，抓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税收稽查，强化零散税源征管，严肃查处各类偷、逃、骗税行为，确保应收尽收。要用铁的纪律严支出。财政支出必须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稳定、保重点项目支出”的总要求，确保重点支出，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为全县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冠县 2016 年度总结表彰暨 2017 年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3月9日，冠县2016年度总结表彰暨2017年经济工作会议在冠州宾馆大礼堂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表彰奖励2016年度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分析当前形势，安排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动员全县上下振奋精神、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县委书记牟桂禄主持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总结回顾了2016年的工作，对2017年的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县委副书记韩德振宣读了表彰决定，人大常委会主任盛耀光，县政协主席雷传波，县委副书记任忠民、张传民等参加会议。

牟桂禄在讲话中指出，要正确认识形势，坚定发展决心和信心。新班子要有新气象、展现新作为，要有良好的势头，把握大势、顺势而为，因势利导，不忘初心、继续前进，把冠县的各项事业不断推向前进。要充分肯定成绩，切实增强发展底气。一年来，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经济社会平稳和谐健康发展，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要清醒分析当前形势，抓住用好难得机遇。要清醒认识新形势、抢抓新机遇、

解决新问题，牢牢把握工作主动权。要深刻领会“123547”内涵，科学理解总体布局。要准确把握上级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上来，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高度的责任感和自觉性抓好贯彻落实，保持战略定力，坚持底线思维，重实干、出实招、求实效，推动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突破。

牟桂禄强调，要聚焦关键领域，强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大力推进转型升级，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工业转型发展，与市场对接，引进人才，提高企业家地位，服务业要提质增效；要充分发挥投入的关键作用，切实增强发展后劲，抢抓政策窗口期和重大区域战略机遇期，筛选一批好项目，争取政策资金支持，研究经济发展规律，做好金融资本文章；要坚持深化改革开放，激发发展活力动力，全面深化各项改革；要强力推进城乡建设，全面提升城镇化水平，推进棚户区改造，进一步完善县城基础设施，用改革的思维、创造性的思维谋划未来；要继续抓好生态建设，打造美丽宜居家园，做好绿、水、洁文章，全面完成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彭楼灌区扩能改造工作，加大环境整治力度；要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育好小的，建好学校，招聘老师；养

好老的，搞好养老、扶贫；管好中间的，建好医院，用好医生，搞好保健。

牟桂禄要求，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要增强“四个意识”，筑牢抓落实的政治根基，坚持底线思维，守住政治底线、廉洁底线、工作底线。要提高能力水平，增强抓落实的本领，坚持与时俱进，加强学习，广泛考察，提高领导经济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要坚持担当实干，凝聚抓落实的强大合力，弘扬“盯、干、熬”的精神，喊响“为民担当、为担当者担当”的最强音。要强化考核问责，夯实抓落实的工作责任，为全县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坚强保证。

崔新乐强调，要肯定成绩、正视问题，坚定发展信心决心。2016年，我县实现了发展速度与质量的双提高、项目与企业群体的双扩张、招商引资与向上争取的双突破、县城与村镇面貌的双改观、发展环境与金融环境的双优化、民生事业与群众收入的双提升，成绩喜人，必须充分肯定、倍加珍惜。但是仍然存在经济总量偏小、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偏少、产业结构不够合理、部分行业和企业经营困难等问题，形势逼人，必须清醒认识、全力破解。必须要强化担当意识、落实工作责任、严格督导问责，以更大的胆略和魄力，时不我待，加压奋进、跨越发展，把步子迈得更好、更快，推动冠县实现跨越赶超。

崔新乐要求，要立足当前、精心谋划，明确发展思路目标。要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稳中求进，根本在“稳”，信心要稳、金融

要稳、社会要稳，目的在“进”，经济要发展、民生要改善、生态要好转；要切实抓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要积极稳妥推进改革创新。

崔新乐强调，要突出重点、奋发进取，推动科学跨越发展。做好今年经济工作，必须统筹兼顾、把握关键、狠抓落实，集中力量重点做好以下八个方面：一要着眼增强发展后劲，加大优质高效投入。努力实现重点项目建设新突破，努力实现向上争取新突破，努力实现引资引智新突破。二要着眼提高发展质量，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工业提档升级，推进服务业扩量提质。三要着眼振兴实体经济，增强金融支撑能力。提高金融服务水平，扎实推进企业改制，加快企业上市挂牌，打造优良金融环境。四要着眼推动协调发展，搞好城乡开发建设。实施规划引领工程，实施安居保障工程，实施道路畅通工程，实施功能提升工程，实施精细化管理工程，实施美丽乡村工程。五要着眼激发动力活力，加快改革创新步伐。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推进全民创新创业。六要着眼推进绿色发展，加强生态环境建设。认真做好“绿”“水”“洁”的文章。七要着眼增强统筹保障能力，狠抓增收节支。加强财源建设，强化税收征管，优化支出结构。八要着眼推动共享发展，全力保障改善民生。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发展教育、卫生、文体、就业、社保、食品药品安全等各项社会事业，加强社会管理创新。

冠县组织开展春季第一次林业生产观摩

3月8日、10日，冠县组织开展春季第一次林业生产观摩，县领导崔新乐、韩德振、王洪忠、吴景博、田东奇以及县检察院检察长周颖参加观摩。

崔新乐一行现场观摩了县经济开发区、18个乡镇（街道）林业生产现场，详细了解今春林业生产进展情况。大家一路走、一路看、一路评、一路比，学到了经验、看到了差距、比出了压力、

增强了动力。

崔新乐对今春林业生产所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认为各级各部门能够准确把握今年林业发展形势和总体任务，高度重视创森工作，劲头足，干劲大，措施得力、发动广泛、行动迅速，大打了一场植树造林的攻坚战，春季林业生产取得显著成效。

针对冠县部分镇街、部门工作进展不平衡、

力度不大等问题，崔新乐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按照“创森”总体规划要求，对照承担的目标任务，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全力打好“创森”攻坚战；要科学规划设计，加强苗木供给和栽种质量，狠抓后期管理，保证各项工程造林绿化质量；要明确任务，强化措施，突出抓好路域环境绿化提升、村庄绿化、农田林网建设、水系绿化、经济林基地建设等重点工作，确保全面完成“创森”任务。

韩德振要求，县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要结合具体地段和节点，因地制宜、科学合理做好绿化规划。要严格落实管护责任，积极探索长效机制，提高造林管理水平，不断巩固造林绿化成果。县林业部门要深入一线搞好技术服务，加强监督检查，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今春林业生产既定任务。

省督导组对冠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进行专项督导

3月20-22日，省政府教育督查室带领督导组对冠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进行省级督导评估及“全面改薄”专项督导。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县领导赵平，刘梅元，翟敏，张澍民陪同活动。

省督导组分综合组、办学条件组、师资与条件组、经费与条件组，深入冠县乡镇、部门和学校，通过实地查访、听取汇报、查看资料、召开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对冠县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评估和指导。

督导组对冠县教育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认为冠县县委县政府始终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率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着力优化全县

教育布局，促进硬件设施提档升级，加大教师培训和交流力度，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冠县教育事业呈现出均衡发展、跨越发展的良好态势。希望冠县在下一步工作中，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师资配备，消除薄弱学校，缩小城乡和区域差距，使教育均衡发展，为广大师生创造更好的教育教学条件，促进全县教育事业稳步健康发展。

崔新乐表示，将以这次督导评估为契机，以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为抓手，扎扎实实搞好整改落实工作，并举一反三，推动冠县教育改革迈上新台阶，开创冠县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

冠县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召开

3月24日晚，冠县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召开，进一步明确我县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环境保护职责，分析环保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部署重点工作任务，动员全县上下统一思想、攻坚克难，全力做好环保各项工作，推动冠县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县委书记牟桂禄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主持会议，县委副书记韩德振，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盛耀光，县政协主席雷

传波，县领导赵存吉、宋存志、鲍世利、王峰、翟敏、张澍民、吴景博、赵朋参加会议。

牟桂禄在讲话中指出，环保是第一民生，环境就是生命，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基本的生存条件。中央和省、市对环保工作的重视程度异常高，广大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的期盼越来越强，国家和省环保督察越来越严，我们面临的环保任务越来越重，各级各部门一定要把思想统一到中央和省、市的决策部署上来，统一到县委、县政

府的工作安排上来,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以壮士断腕的勇气,以最严密的举措、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举全县之力,坚决打好环境保护这一硬仗,既打攻坚战,又打持久战,攻坚战就是集中精力迅速转变被动局面,持久战就是整个发展过程中要坚持科学发展观,用实际行动给冠县人民一个交代。希望大家都做好人,都做好干部,都做好老板,都做守法的公民。

牟桂禄强调,环保既是生命工程,也是政治任务,干好环保工作必须在吃透精神、严格执法、齐抓共管、无缝监管、营造氛围上下功夫。一要把握要求,心中有数。各级各部门一把手都要研究环保工作,特别是领域内的环保工作,吃透上级文件精神和要求,做到明白大局、心中有数。二要执法必严、违法必究。要建立最科学、最现代化的工作机制,用改革的精神建机制,既灵活、又刚性,突出重奖重罚,做到能进能出;要突出重点、全面统筹、不出空档;要重点突出治污,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坚决实行“零容忍”,从重从快处罚,始终保持环境执法高压态势;只要是环境违法行为,我们该罚的罚、该判的判,一律从快、从严、从重,绝不手软、顶格处理。三要联席办公、形成合力。环保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负有相应职责的环保、住建、经信商务、交通运输、公路、交警等职能部门,既要各尽其职、各负其责,管好领域范围内的工作,又要抄起手来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四要网格监管、不留空白。要运行好网格化监管,通过网格化将环境保护工作予以延伸,延伸到每一个领域、延伸到每一个角落;要健全完善网格化运行机制,包括巡查、上报、整改、考核等,一定要结合冠县实际,注重效益发挥。五要营造氛围、人人参与。一定要宣传好,引导好,让群众举报,让群众参与进来,不允许再出现环保举报电话接不好、接不通、管不了的情况,老百姓就环保及相关问题提出举报,必须要有所回应,有所措施。

牟桂禄强调,加强环境保护,我们没有退路;

环保出了问题,必须从严问责。各级各部门要以高度负责的精神、担当作为的勇气肩负起本辖区、本领域的环境保护责任。要党政同责,各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是环保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环保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分管领导对环保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要一岗双责,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业务必须管环保,党委、政府其他领导同志对分管业务工作范围内的环保工作也负有责任。要守土有责,严格落实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属地责任、环保部门综合监管责任、行业部门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要督导问责,把生态环保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常态化督查范围,加强日常督查、重点督查和专项督查,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对履责不到位的相关单位和个人,要严肃予以问责。

牟桂禄强调,领导干部只要用心、担当,心系老百姓,心系子孙后代,心中有责任,就没有办不成的事,就一定能抓好环保工作,还冠县一片碧水蓝天,为建设富饶美丽幸福冠县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崔新乐强调,要正确认识环境污染问题,不要认为问题解决不了,更不能推卸责任,只要把我们的问题解决好,外边的污染影响不了冠县的碧水蓝天。要严格落实环境保护责任,对领导干部来讲,要讲政治、守规矩、顾大局,尽职尽责,在其位谋其政;对企业家来讲,要转变认识,依法办事,诚信经营;对人民群众来讲,群众的环保观念也在转变,主动进行举报的也很多。要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和法律规定,严肃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让好人扬眉吐气,让坏人垂头丧气,在全社会形成保护环境、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保护好冠县的碧水蓝天。

崔新乐要求,要抓好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立即行动起来,一项一项抓好贯彻落实,全力做好迎接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各项准备工作,确保不出任何问题,向市委、市政府和全县人民交上一份合格的答卷!

冠县现场督导环保工作落实情况

3月26日,冠县分三组对县经济开发区、18个乡镇(街道)环保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现场督导。县委副书记、县长崔新乐,县委副书记韩德振,人大常委会主任盛耀光,县政协主席雷传波,县委副书记张传民等领导分别参加活动。

各督导组实地查看,认真听取相关工作汇报,详细了解企业扬尘、污水达标排放、锅炉烟气、煤场、畜禽养殖等环保整治工作是否到位,并对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崔新乐指出,环境保护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关系到经济社会的长远发展。各级各部门一定要高度重视,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市关于环境保护的部署要求上来,勇于担当,狠抓落实,扎实做好大气污染防治、水资源保护等环保治理各项工作。

崔新乐要求,要持续加大环保问题整改力度,严格标准和要求,巩固整治成效,决不能出现反弹;要从环保、土地、安全等方面制定严格标准,只要达不到要求的,必须依法依规责令取缔。要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齐抓共管,形成合力。要

履职尽责,依法行政,坚决打赢环保攻坚战,努力为全县人民营造一个蓝天、碧水的生活环境。

韩德振要求,各乡镇街道要按照县委决策部署,进一步摸排各乡镇街道存在的环保问题,加大治理力度,彻底铲除环保隐患,实现八个清零;要进一步总结先进经验,不断拓宽环保工作思路,切实做到环境保护工作不留死角;环保部门要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不断加大监管力度,同时要把执法和服务相结合,助推企业转型升级,完善各项环保手续;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任务,狠抓措施落实,确保在时间节点内完成工作目标。

张传民要求,企业要严格按照环保标准运行,不断完善治污设施;要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扎实做好减排、降尘、运行设备检测维护等各项具体工作,狠抓落实,务必使治理取得成效;监管部门要加大监管执法力度,进一步细化工作,查找工作中的疏漏,切实做好冠县环境污染治理工作,为全县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环境保障。